

CAFF50



中国家庭金融
调查与研究中心
SURVEY AND RESEARCH CENTER
FOR CHINA HOUSEHOLD FINANCE

中国养老金融调查报告

2017

中国养老金融50人论坛
中国家庭金融调查与研究中心

2017年8月

发起单位

CAFF50

中国养老金融50人论坛
China Ageing Finance Forum



中国|家庭|金融
调查与研究中心
SURVEY AND RESEARCH CENTER
FOR CHINA HOUSEHOLD FINANCE

战略支持



参与单位



建信养老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CCB Pension Management Co., LTD.

课题组组长

董克用 甘 犁

课题组副组长

郭树强 陈锦光 冯丽英 柴哲彬

课题组成员

孙 博 李 凤 王赓宇 张 栋 朱海扬 刘建宇

谭 晓 崔文华 李海霞 赵雨培 王 香 王振振

张晓宇 张慕璠 马媛媛 凌 燕 龚元园 李佳宁

王 玮 袁 洋 徐 皞

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简介

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CAFF50)由华夏新供给经济学研究院和中国人民大学董克用教授联合多家机构共同发起，于 2015 年 12 月 9 日正式成立。论坛成员由政界、学界和业界具有深厚学术功底和重要社会影响力的人士组成，致力于成为养老金融领域的高端专业智库，旨在为政策制定提供智力支持，为行业发展搭建交流平台，向媒体大众传播专业知识。论坛的使命为：推动我国养老金融事业发展，促进我国长期资本市场完善，推进普惠养老金融建设，践行改善民生福祉的社会责任。

中国家庭金融调查与研究中心简介

中国家庭金融调查与研究中心是西南财经大学于 2010 年成立的集数据采集与数据研究于一体的公益性学术调研机构，包含中国家庭、小微企业和城乡社区治理三大数据库，为相关问题的学术研究及政策制定提供参考，在国内外享有较高声誉。同时，中国家庭金融调查与研究中心是“高等学校学科创新引智计划”的社科类创新引智基地之一。中心撰写了《中国家庭金融调查报告》《中国农村金融发展报告》《城镇住房空置率状况及住房市场发展趋势》《小微企业税收政策报告》等系列研究报告；《Data you need to know about China: Research Report of China Household Finance Survey•2012》《Report on the Development of Household Finance in Rural China•2014》等英文专著。此外，中心常年举办大中型发布会，国际、国内学术会议，受到社会各界人士积极响应。中心将以“让中国了解自己，让世界认识中国”为宗旨，树立“学术研究国际一流，政策研究国内领先”的目标，力争成为有重大社会及业界影响力、公信力的调查、研究和咨询机构。

录

1. 引言

1.1 调查目的和意义.....	1
1.2 调查方法与数据处理.....	2
1.2.1 调查方法.....	2
1.2.2 问卷框架.....	2
1.2.3 数据处理.....	3
1.3 调查对象的基本情况.....	4

2. 养老金融活动认知

2.1 对养老储备的总体认知.....	5
2.1.1 调查对象养老储备开始时间的认知.....	5
2.1.2 调查对象对养老资产储备规模的预期.....	6
2.2 养老金融储备及养老金融活动参与情况.....	7
2.2.1 调查对象目前养老资产储备情况.....	7
2.2.2 调查对象房产拥有情况.....	9
2.2.3 目前养老资产储备规模对其预期的满足情况.....	10
2.2.4 养老投资/理财的方式偏好.....	12
2.2.5 养老投资/理财决策的影响因素.....	13
2.2.6 获取养老投资/理财产品的渠道.....	14
2.3 养老金融及相关活动参与意愿情况.....	16
2.3.1 养老理财金额占比的意愿情况.....	16
2.3.2 养老院养老的参与意愿.....	18

2.4 理财及其他金融消费的受骗情况.....	22
2.4.1 调查对象在理财及其他金融消费中受骗的总体情.....	22
2.4.2 调查对象在理财及其他金融消费中受骗的金额情况.....	23
2.5 小结.....	24
2.5.1 养老储备意识初步具备，实际储备总量依然不足.....	24
2.5.2 养老储备方式日益多元，传统理财方式仍为主流.....	24
2.5.3 养老投资决策日趋理性，产品安全稳健备受关注.....	24
2.5.4 社会化养老方式被接受，整体支付意愿相对较弱.....	25
2.5.5 养老理财意愿较为强烈，金融诈骗风险亟待防控.....	25
3.调查对象养老保险参与情况及其总体认知	
3.1 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参与及缴费意愿情况.....	25
3.1.1 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制度参与意愿.....	25
3.1.2 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计划的缴费意愿.....	28
3.2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的总体情况.....	29
3.2.1 不同类别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情况.....	29
3.2.2 基本养老保险待遇领取情况.....	31
3.3 在职人员基本养老金待遇水平及退休年龄预期.....	32
3.3.1 在职人员对养老保险体系的预期替代率情况.....	32
3.3.2 在职人员对领取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年龄的预期.....	33
3.4 小结.....	34
3.4.1 第三支柱养老金参保意愿强烈，参保存在人群差异.....	34
3.4.2 基本养老保险覆盖面尚待提高，制度赡养压力较大.....	34
3.4.3 领取基本养老金年龄预期较低，延迟退休存在阻力.....	35

4. 中国养老金融活动面临的潜在挑战及完善路径

4.1 中国养老金融活动面临的潜在挑战.....	35
4.1.1 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存在压力，制度长期收支平衡面临挑战..	35
4.1.2 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水平有限，多支柱养老金体系亟待完善..	36
4.1.3 养老金融储备总量仍有不足，多元化的金融产品尚待开发..	36
4.1.4 养老金融诈骗风险日益加大，金融监管和知识宣传需加强..	36
4.2 完善中国养老金融活动的政策建议.....	37
4.2.1 完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进一步提高保障范围和水平.....	37
4.2.2 推进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完善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	37
4.2.3 渐进式延迟退休年龄，缓解养老保险制度赡养压力.....	37
4.2.4 提高养老储备意识，优化养老金融市场环境.....	38
4.2.5 创新养老金融产品，满足多元化养老投资需求.....	38

图 1 调查问卷基本框架.....	3
图 2 调查对象养老储备开始时间的认知.....	6
图 3 调查对象对养老储备资金量需求的认知.....	6
图 4 调查对象目前养老资产储备情况.....	7
图 5 尚未进行养老资产储备人群的年龄结构.....	8
图 6 不同受教育程度人群为进行养老资产储备的差异情况.....	9
图 7 调查对象目前房产拥有情况.....	9
图 8 调查对象养老资产储备规模预期与目前储备情况的比较.....	10
图 9 调查对象已储备养老资产对预期养老资产储备的满足情况.....	11
图 10 分年龄段不同群体已储备养老资产对预期的满足情况.....	11
图 11 调查对象养老投资/理财的方式偏好.....	12
图 12 调查对象养老投资/理财决策的影响因素.....	13
图 13 不同年龄段人群养老投资/理财决策的因素差异.....	14
图 14 调查对象获取养老投资/理财产品的渠道.....	14
图 15 不同年龄人群调查对象获取养老投资/理财产品的渠道差异.....	15
图 16 调查对象养老理财金额占比的意愿情况.....	16
图 17 调查对象养老理财金额占收入比例意愿的均值和中位数.....	17
图 18 不同年龄段人群养老理财金额占收入比例意愿的均值和中位数.....	17
图 19 调查对象养老院养老的意愿情况.....	18
图 20 不同年龄人群养老院参与意愿情况.....	19
图 21 不同年龄人群养老院参与意愿情况.....	19
图 22 不同收入水平人群养老院参与意愿情况.....	20

图表目录

图 23 调查对象养老院养老的支付意愿.....	20
图 24 不同年龄段人群养老院养老的支付意愿差异.....	21
图 25 调查对象在理财及其他金融消费的受骗情况.....	22
图 26 不同年龄段人口在金融消费中上当受骗的差异情况.....	22
图 27 调查对象在理财或其他金融活动中上当受骗的金额.....	23
图 28 调查对象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参与意愿情况.....	26
图 29 不同年龄人群个人税延养老金计划参与意愿比较.....	27
图 30 不同受教育程度人群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计划参与意愿比较..	27
图 31 不同收入状况人群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计划参与意愿比较.....	28
图 32 调查对象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计划的缴费意愿.....	29
图 33 调查对象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的总体情况.....	30
图 34 没有参加任何基本养老保险的人群年龄分布.....	31
图 35 调查对象是否开始领取基本养老保险金.....	31
图 36 在职者对养老保险的预期替代率.....	32
图 37 在职人员对于领取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年龄的预期.....	33
表 1 被调查者的基本信息分布.....	4
表 2 不同年龄段人群目前养老资产储备情况.....	8
表 3 调查对象房产拥有情况.....	10
表 4 不同养老金待遇水平的60岁以上老人养老院支付意愿差异.....	21
表 5 不同年龄段人群在养老金融活动中受骗金额的差异.....	23

1. 引言

1.1 调查目的和意义

我国自从 2000 年正式步入老龄社会以来，人口老龄化趋势越来越明显，并且速度不断加快。与此同时，我们还面临着未富先老、未备先老的严峻局面，严重影响着我国养老金体系安全以及老年群体的经济保障。在人口老龄化的压力和挑战下，利用金融工具和技术的媒介作用提高老年收入保障，是适应传统养老模式转变、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养老需求的必由之路。在此背景下，大力发展养老金融日益成为社会各界关注的焦点，事关社会稳定和谐与国民养老福祉。

2016 年习近平总书记两次对老龄化工作作出批示，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加快出台养老保险改革方案，然而，目前养老金融基础数据缺乏，影响养老政策制定的科学性，也制约相关研究迈向深化。另一方面，面对广大国民养老金融需求，缺乏微观基础数据，也不利于金融机构开发相关产品。在此背景下，中国养老金融 50 人论坛与中国家庭金融调查与研究、人民网共同发起“中国养老金融调查（CAFF50 Survey）”项目，该项目参与机构还包括中国人民大学社会保障研究所以及天弘基金、兴业银行、建信养老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 CAFF50 成员机构。本调查项目从公民养老金融参与现状、养老金融相关认知和养老金融参与意愿等视角出发，了解广大国民的养老规划情况及其养老金融需求。调查旨在为政策制定提供决策依据，为科学研究提供高质量微观数据，为金融产品开发提供数据支持。

调查通过探究在职人士和退休人士的基本养老保险的参与情况、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计划的参与意愿，以及其他养老金融活动的认知和参与情况等，试图描绘出我国养老金融的发展情况和市场现状。该项目第一次从需求方的角度，找出当前养老金融存在的主要问题，从而探寻提高居民养老保障广度和深度的可行方法，为今后我国养老金融的进一步改革和发展提供客观的决策依据和科学建议。这对于解决我国人口老龄化、提高现在和未来老年人的生活水平和质量、提升国民老年生活的幸福度，以及稳定社会 and 经济发展来说，无疑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指导意义。

1.2 调查方法与数据处理

1.2.1 调查方法

中国养老金融调查（CAFF50 Survey）是中国家庭金融调查与研究中心在全国性抽样调查的经验基础上，根据各省市人口总体分布和年龄结构特征，定向投放问卷。本次调查采用随机抽样方法，通过线上网络平台和线下调研相结合的形式，充分考虑不同地区、年龄层次、收入水平人员的养老金融方面的意愿与需求，由天弘基金和兴业银行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面向全国内地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定向、定量投放问卷。调查获得的数据通过调查系统回收，由中国家庭金融调查与研究中心团队进行数据清洗、合并、处理，并对所得有效数据进行分析，以此为寄托撰写此报告。

本次调查目标样本量 46000 个，共收集有效问卷 45483 份。为使回收样本具有全国城镇代表性，首先，根据各省市城镇人口规模¹分配各省市的样本量，通过 15 岁及以上人口的年龄分布和性别比例两个维度，确定每个省市各年龄段人群的目标样本量。

其次，利用天弘基金和兴业银行分布在全国的客户群，根据各年龄段的目标访问量，定向投放问卷。考虑到客户年龄结构的差异，天弘基金侧重调查 50 岁以下群体，兴业银行侧重调查 50 岁及以上群体。此外，考虑到执行环节的便利性，在调查方式上，天弘基金利用手机端 APP 在线收集问卷，兴业银行则通过线下面访、手机 APP 实时回传数据的方式。调查问卷系统由中国家庭金融调查与研究中心和天弘基金共同研发。

最后，线上调查和线下调查收集的数据经调查系统回传至加密服务器，由项目组成员对回收数据进行进一步的清洗、处理与整合，以供数据分析使用。

1.2.2 问卷框架

调查问卷主要分为三个部分。第一部分是养老保险参与情况，其中包括了退休人员 and 在职人员的基本养老保险参与情况，以及“第三支柱”个人养老保险计划参与意愿。第二部分是养老金融活动认知，其中包括了养老储备的总体认知、

¹基于全国第六次人口普查数据。

养老储备及养老金融活动的参与情况，以及养老金融及相关活动的参与意愿。最后一部分是个人基本信息。问卷框架图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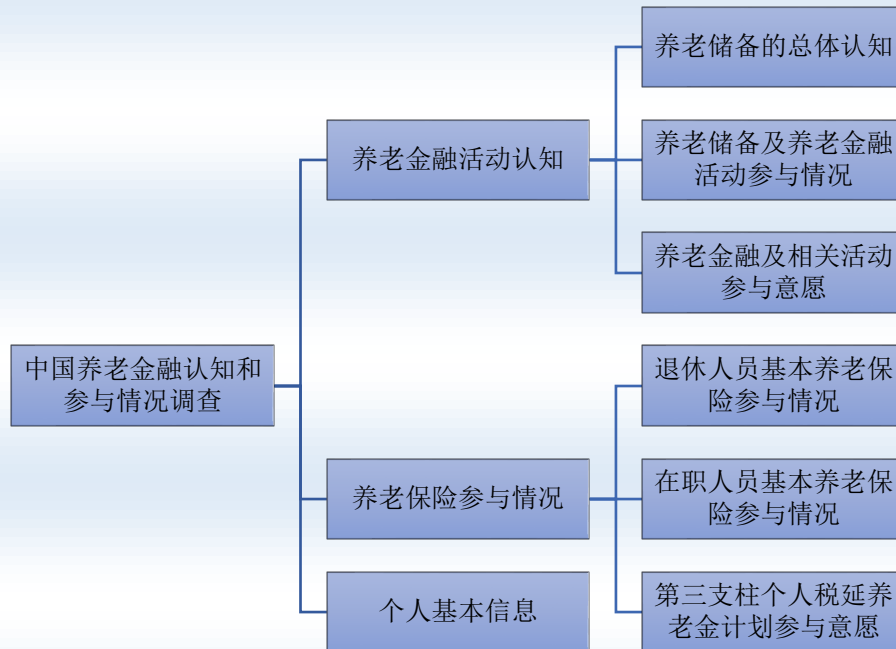


图 1 调查问卷基本框架

1.2.3 数据处理

调查共回收有效样本 45483 份，其中天弘基金调查样本量为 35707，兴业银行调查样本量为 9776。

为保证样本数据的代表性，我们从教育水平和家庭总资产两个维度，基于中国家庭金融调查（CHFS）2015 年的调查数据，对本次调查的数据进行权重调整。将样本按照教育水平（ i ）和家庭总资产水平（ j ）共分为 7×13 组， $w_{i,j}$ 为第 i, j 组调整所需权重，其计算方法如下，

$$w_{i,j} = \frac{CHFS\%_{i,j}}{sample\%_{i,j}},$$

其中， $CHFS\%_{i,j}$ 为 CHFS 数据中第 i, j 组占总 CHFS 样本的比例， $sample\%_{i,j}$ 为调查样本中第 i, j 组占总样本数的比例。对于每一个样本，都有其对应组的权重系数。后文数据皆为调整权重后的分析。

1.3 调查对象的基本情况

表 1 被调查者的基本信息分布

	分类	占比(%)
年龄	29 岁及以下	37.1
	30-39 岁	21.7
	40-49 岁	16.4
	50-59 岁	13.4
	60 岁及以上	11.3
性别	男	60.8
	女	39.2
房产情况	0 套	27.7
	1 套	42.4
	2 套	19.7
	3 套及以上	10.2
居住地	城镇	60.0
	农村	40.0
工作状态	退休职工	28.2
	在职人员	71.8
每月工资收入	800 元以下	7.7
	801-1500 元	9.8
	1501-4000 元	37.1
	4001-8000 元	27.4
	8001-15000 元	9.0
	15001 元以上	4.7
	无收入	4.2
家庭资产总规模	10 万元以下	21.0
	10-30 万元	24.1
	30-50 万元	14.8
	50-70 万元	10.3
	70-100 万元	8.6
	100-150 万元	8.0
	150-300 万元	8.0
	300-500 万元	2.8
500 万元以上	2.5	

2. 养老金融活动认知

养老金融（ageing finance）是一个概念体系，是指为了应对老龄化挑战，围绕着社会成员的各种养老需求所进行的金融活动总和，主要包括三个方面内容：一是养老金金融，指的是为储蓄养老资产进行的一系列金融活动，主要包括养老金制度安排和养老金资产管理；二是养老服务金融，指的是社会机构围绕老年人的消费需求进行的金融服务活动；三是养老产业金融，指的是为养老相关产业提供投融资支持的金融活动。养老金融不仅包含资金层面上的未来养老金的供给，也包含相关的养老金融服务和养老产业的产品提供，对未来人口老龄化趋势下老年人口的基本生活和服务保障至关重要。

2.1 对养老储备的总体认知

在步入老年后，个人将失去劳动时期的劳动收入，收入骤减，因此必要的养老资产储备是老年时期基本生活的重要保障，也是防止老年贫困的最基本的一环。虽然近些年各大城市的社会月平均工资有一定幅度的增长，但是工资增长后如何进行规划理财以保证“老有所养”，已经成为越来越多老百姓关心的话题。



2.1.1 调查对象养老储备开始时间的认知

对调查对象养老储备开始时间认知的了解，一方面，可以了解当前我国居民对于退休养老准备意识情况，以此为我国养老金融教育的发展方向提供一定的参考；另一方面，有利于金融机构更精准地为养老储备对象开发适当的金融产品。

调查数据显示，超过六成（61.8%）的居民认为应该在40岁以前就开始以购买养老保险或进行其他投资储蓄等方式进行养老储备，其中，26.4%的居民更是认为应该在30岁以前就开始做好养老储备；但是仍有14.8%的居民认为50岁以后才需要开始进行养老储备，如图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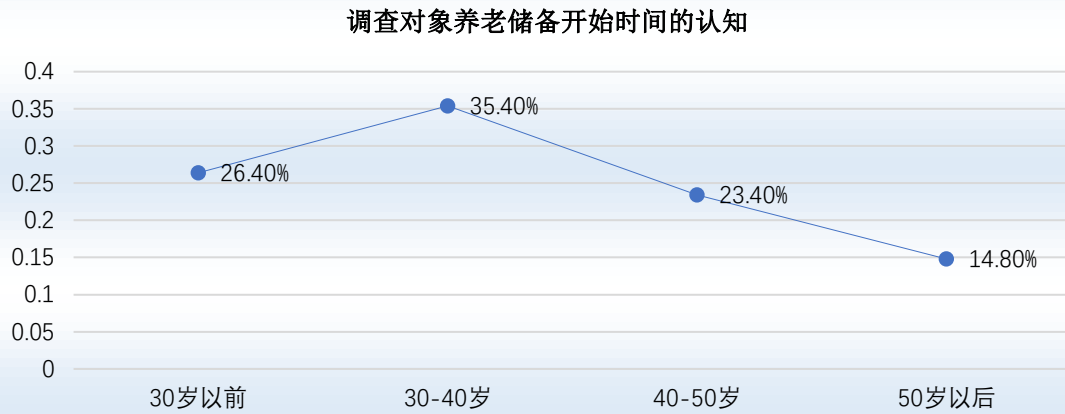


图2 调查对象养老储备开始时间的认知

数据表明，我国居民对于养老储备的意识相对较高，大多数居民都认为应该从较早的年龄就开始进行养老储备，而不是要等到临近退休之时。这一方面可能是由于大多数居民认识到在中国人口老龄化逐步加剧的背景下，依靠传统的养儿防老已越来越不现实，需要依靠自身的储备才能获得一个较高质量的老年生活；另一方面，可能是由于中国目前的养老保障体系还不完善，养老金待遇水平不高，广大居民希望通过其他的一些方式积累更多的养老资源。

2.1.2 调查对象对养老资产储备规模的预期

调查对象对养老资产储备规模的预期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反映居民对整个养老生活需求的判断，可以为中国养老金体系目标及其他养老金融事业规划提供一定的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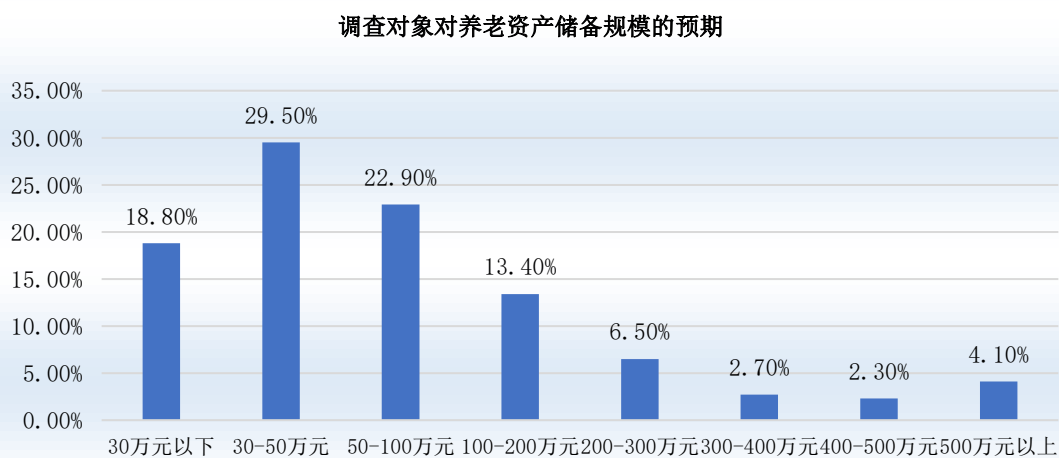


图3 调查对象对养老储备资金量需求的认知

调查数据显示，七成以上（76.2%）的居民认为整个养老期间需要的养老资产储备规模在 100 万元以内，其中，超过一半（55.8%）的居民认为整个养老期间需要的养老储备在 50 万元以内，24.3%的居民认为 30 万元以下的养老储备资金即可满足整个养老期间的储备需求。另外，有 23.8%的居民认为整个养老期间的养老储备资金需要 100 万元以上，如图 3 所示。

2.2 养老金融储备及养老金融活动参与情况

2.2.1 调查对象目前养老资产储备情况

调查对象对养老储备资金量需求的认知是其对未来养老的整体判断，而调查对象养老资产储备情况是居民对于退休养老生活准备的具体实践的反映。通过对调查对象养老资产储备情况的了解，可以较好地反映出居民的养老储备是否能够达到了退休储备金的需求情况，同时也可以反映出目前我国养老金融市场的发展潜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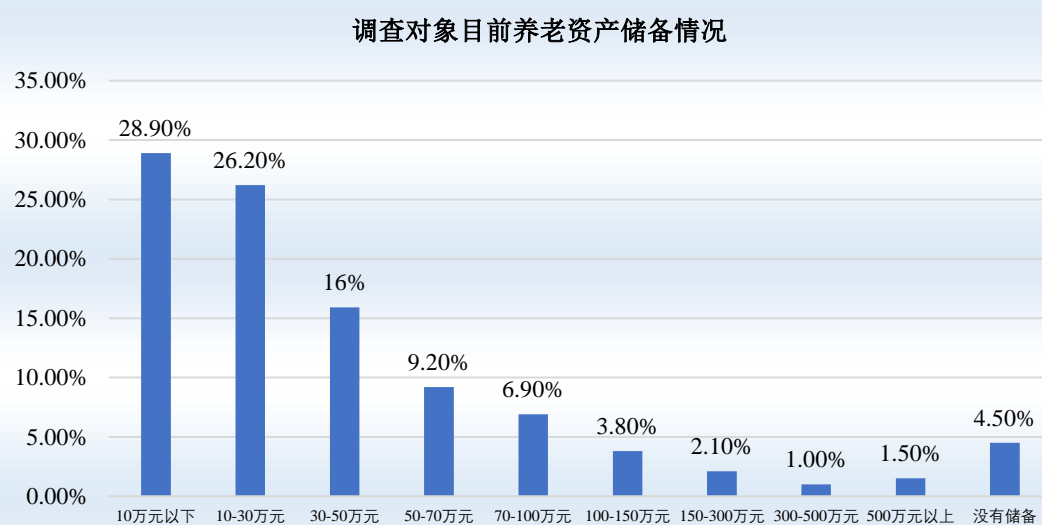


图 4 调查对象目前养老资产储备情况

调查数据显示，目前超过七成（71.0%）的调查对象的养老资产储备在 50 万元以内，其中 28.9%的居民养老储备在 10 万元以内，26.2%的居民储备了 10-30 万元的养老资产，仅有 24.5%的居民养老资产储备在 50 万元以上。值得关注的是，还有 4.5%的居民尚未进行任何的养老资产储备，如图 4 所示。

就不同年龄段的群体目前养老资产储备的差异情况来看，50岁及以上人群30万以上的养老资产储备整体上要高于49岁及以下的中青年群体，同时没有任何养老资产储备的人群中，49岁及以下的人群要远多于50岁及以上人群，见表2。

表2 不同年龄段人群目前养老资产储备情况

年龄分组 资产储备	29岁及以下	30-39岁	40-49岁	50-59岁	60岁及以上
10万元以下	33.9%	34.1%	27.8%	19.0%	17.4%
10-30万元	22.8%	28.4%	30.2%	25.0%	27.9%
30-50万元	14.3%	13.9%	16.5%	20.2%	19.3%
50-70万元	8.3%	6.7%	8.0%	13.7%	12.6%
70-100万元	6.3%	4.8%	6.6%	9.1%	10.0%
100-150万元	3.3%	2.9%	3.4%	5.2%	5.7%
150-300万元	1.8%	1.6%	1.8%	4.0%	2.2%
300-500万元	1.0%	0.8%	0.7%	1.2%	1.5%
500万元以上	2.1%	1.1%	1.1%	1.1%	1.6%
没有储备	6.3%	5.7%	3.8%	1.4%	1.8%

进一步分析尚未进行任何养老资产储备的人群特征，从年龄上看，尚未进行任何养老储备的人群中有近八成（77.8%）的人在39岁以下，有50.7%的人在29岁以下，如图5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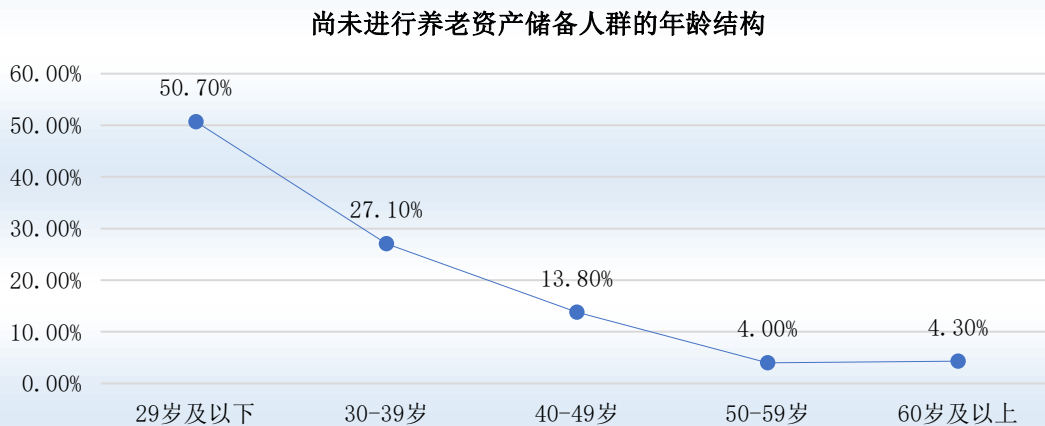


图5 尚未进行养老资产储备人群的年龄结构

从受教育程度上来看，尚未进行任何养老储备的人群主要集中于高中及以下学历的人，如图 6 所示。综合分析这一现象，一方面，可能是受教育程度越低，经济收入水平也相对较低，进行养老资产储备的能力相对有限；另一方面，也可能是由于受教育程度越低，养老储备的意识也相对不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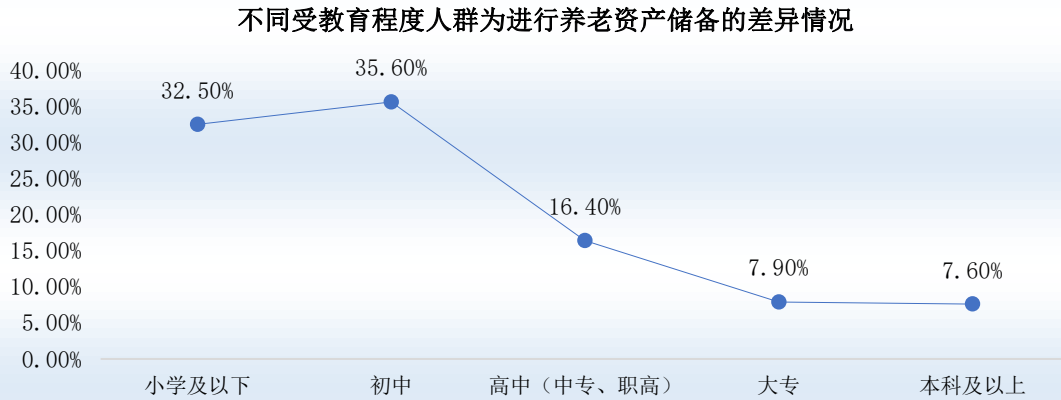


图 6 不同受教育程度人群为进行养老资产储备的差异情况

2.2.2 调查对象房产拥有情况

除专门养老资产储备之外，房产等固定资产也是养老资产的重要来源渠道。调查数据显示，目前 72.3% 的调查对象拥有 1 套或 1 套以上的房产²，如图 7 所示，超过了美国、日本、德国等许多的发达国家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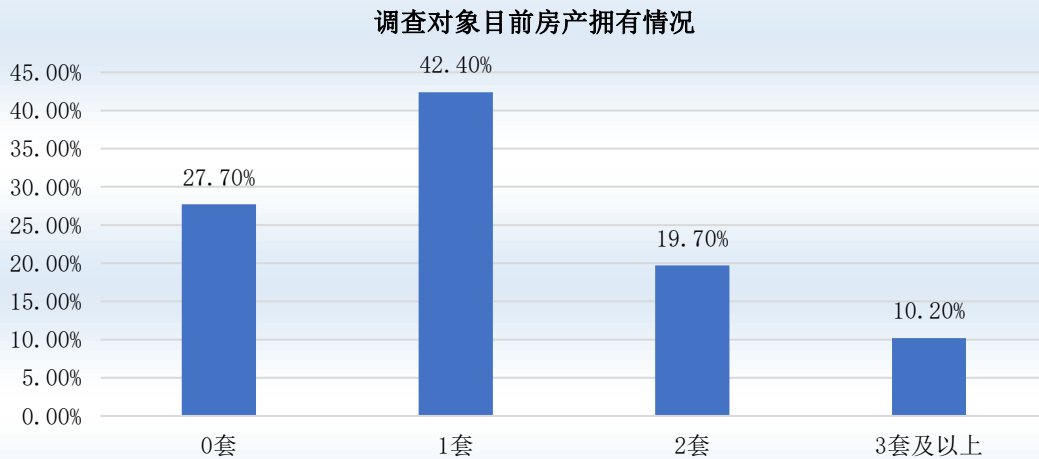


图 7 调查对象目前房产拥有情况

²注：由于抽样方案和样本人群的不同，这一数据与中国家庭金融调查中心的调查数据存在一定差异。

³甘犁，尹志超，谭继军.中国家庭金融调查报告 2014[M].成都：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2015:66-67

进一步区分不同年龄段人群房产拥有情况的差异，数据显示，随着年龄的增长，调查对象没有任何房产的比重呈现出明显下降的趋势，特别是超过八成的50岁及以上人群拥有房产，其中60岁及以上人群中83.5%的拥有房产，50.4%的拥有1套房产，33%的拥有2套以上房产，见表3。这表明目前我国老年群体的房产拥有率相对较高，这在一定程度上为老年群体养老增加了储备。

表3 调查对象房产拥有情况

房产情况 年龄分组	0套	1套	2套	3套及以上
29岁及以下	35.4%	35.9%	16.2%	12.6%
30-39岁	30.3%	44.8%	18.6%	6.4%
40-49岁	24.7%	45.0%	22.6%	7.7%
50-59岁	16.0%	46.9%	25.3%	11.8%
60岁及以上	16.5%	50.5%	22.5%	10.5%

2.2.3 目前养老资产储备规模对其预期的满足情况

从调查对象对整个养老期间养老资产储备规模的预期以及目前养老资产储备的实际情况来看，调查对象对于整个养老期间的养老资产储备预期的平均值为937632.27元，而目前调查对象已经储备的养老资产的平均值为455548.91元，目前的储备量还远不及预期，如图8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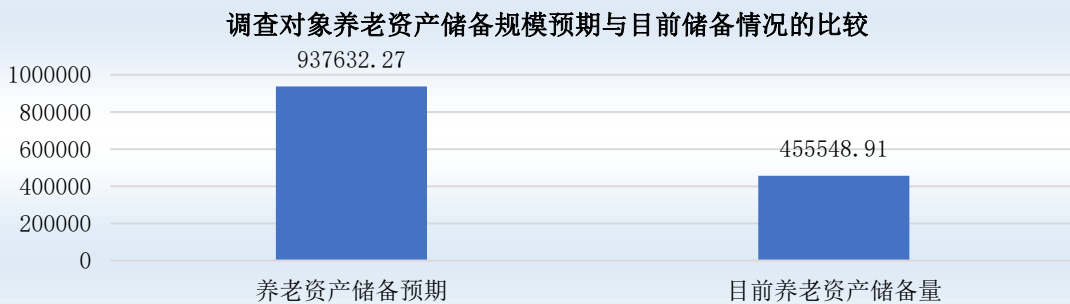


图8 调查对象养老资产储备规模预期与目前储备情况的比较

比较调查对象目前的养老资产储备以及其对整个养老期间的养老储备需求情况，尽管目前有95.5%的调查对象都已经开始进行了养老储备，但有超过八成（83.8%）的人群尚未达到预期的养老资金储备需求，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目前我国养老金融市场还有巨大的发展空间，如图9所示。

调查对象已储备养老资产对预期养老资产储备的满足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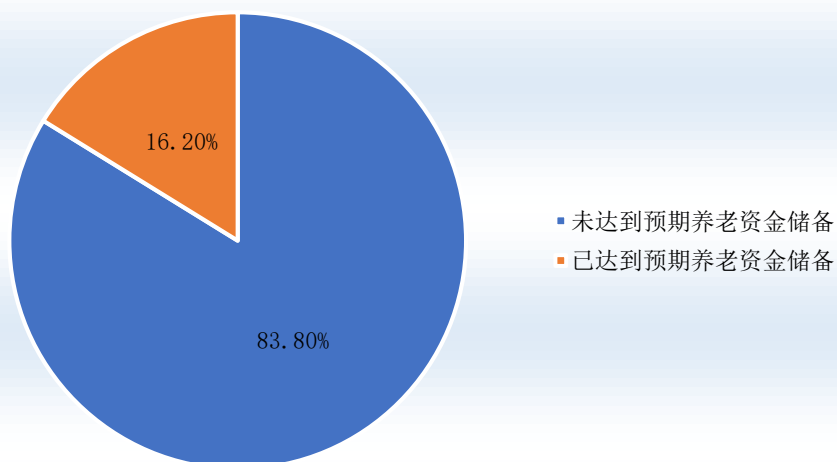


图 9 调查对象已储备养老资产对预期养老资产储备的满足情况

进一步分析不同年龄段调查对象目前已储备的养老资产对预期储备的满足情况，数据显示，不同年龄段群体目前储备的养老资产大都没有满足预期，且不同年龄段差异不大，如图 10 所示。但值得注意的是，目前依然还有 81.9% 的 60 岁以上的人群已储备的养老资产还未达到预期，其养老生活质量的保障值得关注。

分年龄段不同群体已储备养老资产对预期的满足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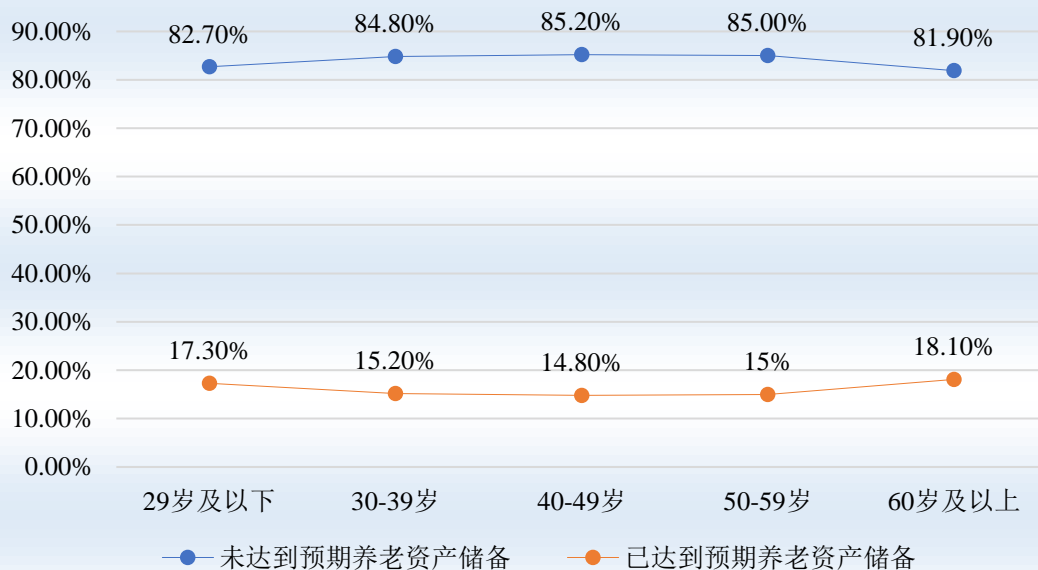


图 10 分年龄段不同群体已储备养老资产对预期的满足情况

2.2.4 养老投资/理财的方式偏好

随着金融创新的逐步推进，市场上的金融产品越发多样，而养老金融的产品的种类也是不断增加。对居民关于养老投资/理财方式选择的调查，一方面，可以展示出居民对于不同的养老投资/理财产品的偏好水平与信任程度；另一方面，也可以为金融机构养老金融产品的开发提供一些借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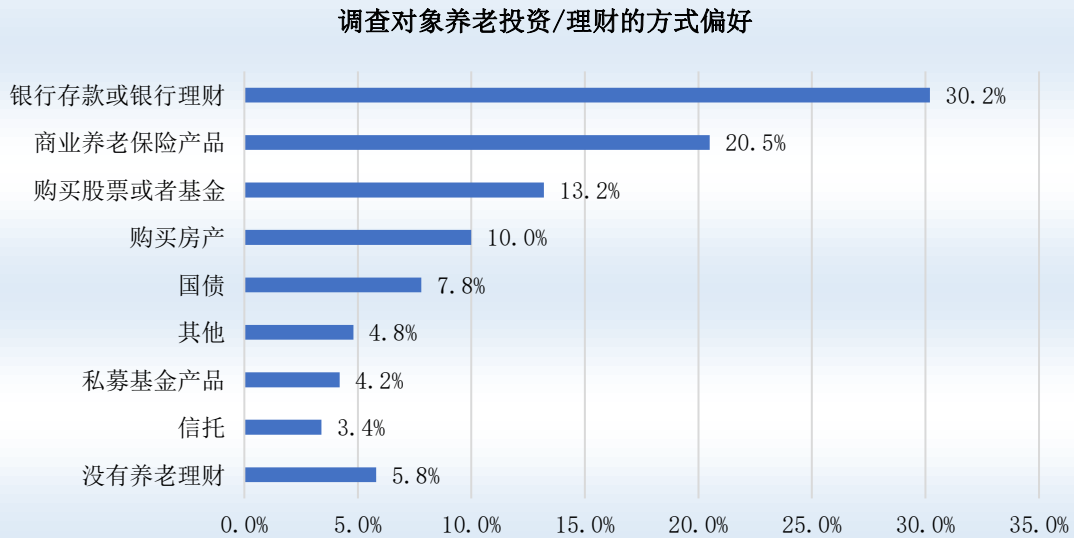


图 11 调查对象养老投资/理财的方式偏好

调查数据显示⁴，调查对象养老投资 / 理财方式偏好最大的依然是银行存款或银行理财，占 30.2%，其次是商业养老保险产品，占 20.5%，购买股票或者基金以及购买房产则分别占 13.2%和 10.0%。同时，仍有 5.8%的调查对象没有也尚未有打算进行任何养老投资或理财，如图 11 所示。

调查结果表明，银行存款或银行理财这一传统的投资理财方式依然是不少人的首选，与此同时，随着我国保险市场的快速发展以及资本市场的逐步完善，已经有越来越多的居民开始选择购买商业养老保险、股票或基金等方式进行养老理财。与此同时，选择购买房产作为养老投资理财的比例并不是太高，可能是由于对当前房地产风险存在诸多顾虑。此外，国债、信托和私募基金也都开始成为不少居民养老投资理财的选择。

⁴本题为多选题，在数据处理时，为更清晰地反应调查对象的选择情况，使用 SPSS 多重响应集的方式进行处理，使各选项之和为 100%。

2.2.5 养老投资/理财决策的影响因素

为了更好地为广大国民提供养老金融的服务，满足其对于养老金融的相关需求，课题设计了“影响您退休养老投资/理财决策的因素”，以便了解当前居民对于养老金融产品的主要关注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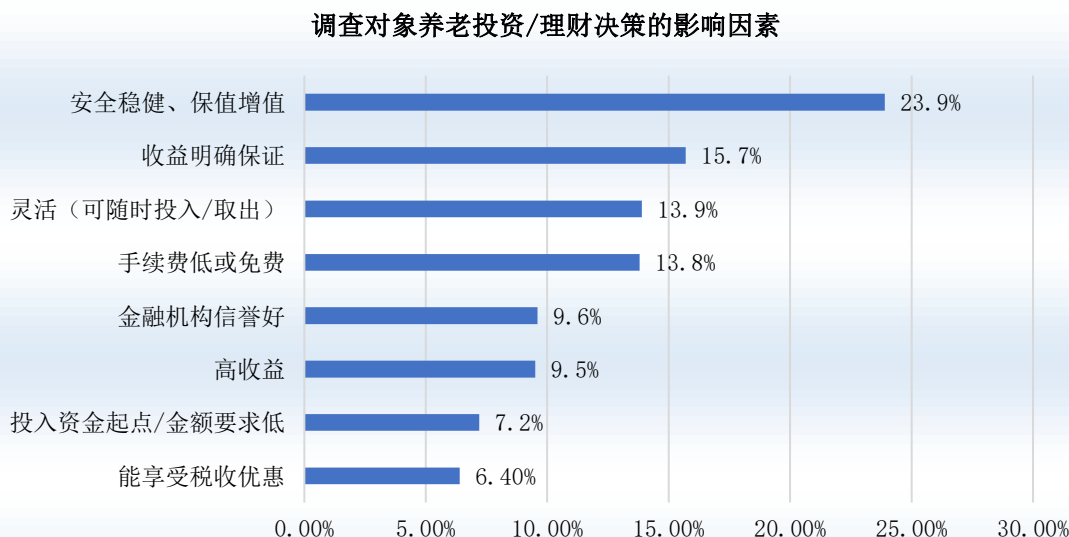


图 12 调查对象养老投资/理财决策的影响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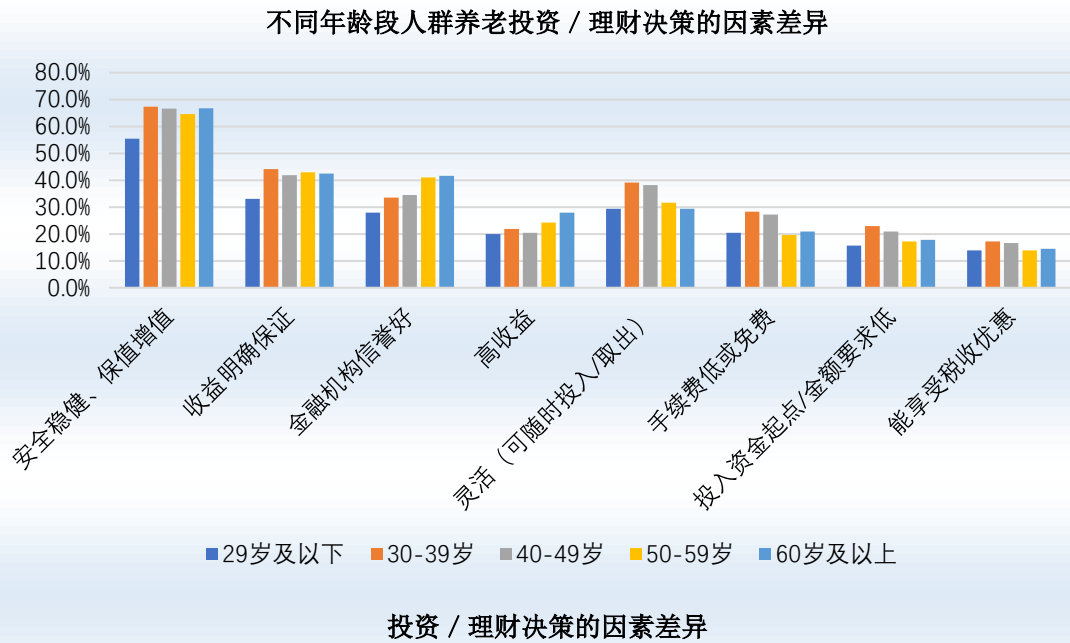
调查数据显示⁵，影响调查对象养老投资/理财决策的最主要因素是安全稳健、保值增值，除此之外，有明确的收益保障、灵活（可随时投入/取出）以及良好的金融机构信誉都是调查对象养老投资/理财决策的重要影响因素，如图 12 所示。

调查结果表明，当前居民进行养老投资/理财决策时，并不会片面要求高收益，更多的追求安全稳健和灵活，体现了广大居民较为理性的投资理财心理，这也为金融机构的养老金融产品的设计提供了一定的参考。

从不同年龄段群体养老投资/理财决策的影响因素差异来看，年龄大的群体对安全稳健的关注度更高，同时对高收益的需求也比较高，但实现二者兼得则存在较大难度，这表明仍有不少老年群体没有科学合理的金融知识，这也可能是老年人群中大额被骗风险较高的原因之一。此外，30-49 岁群体对于税收优惠相对比较关注，这可以为税优的第三支柱提供较好的借鉴，如图 13 所示。

⁵ 本题为多选题，在数据处理时，为更清晰地反应调查对象的选择情况，使用 SPSS 多重响应集的方式进行处理，使各选项之和为 100%。

图 13 不同年龄段人群养老



2.2.6 获取养老投资/理财产品的渠道

在居民进行养老投资/理财产品选择之前，通常会通过不同的渠道了解相应的产品，通过对居民养老投资/理财产品渠道选择的了解，可以为金融机构相关养老金融产品的宣传和投放提供相应的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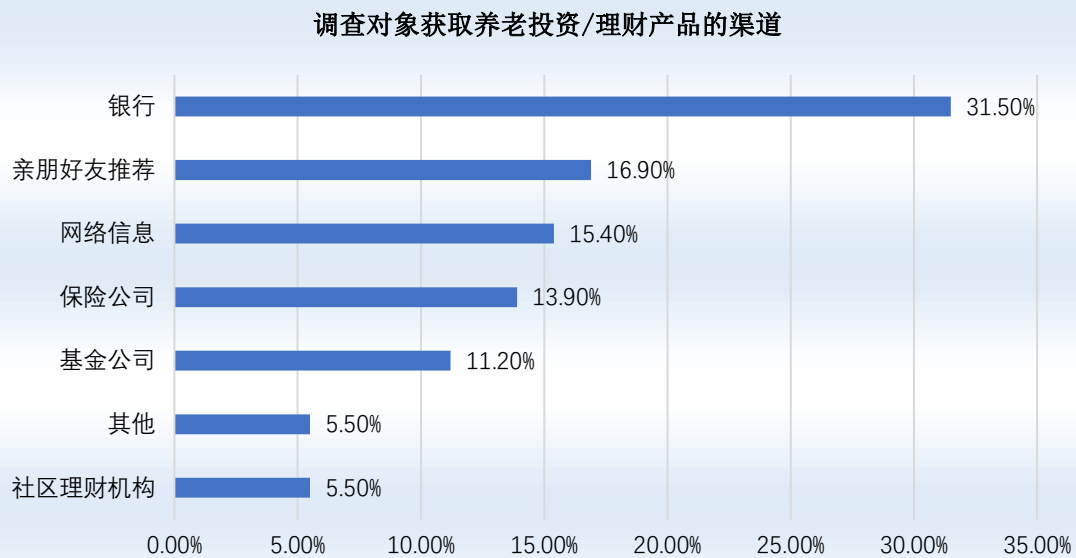


图 14 调查对象获取养老投资/理财产品的渠道

调查数据显示，银行依然是居民获取养老投资/理财产品的首要渠道，占比31.5%，其次，亲朋好友推荐、网络信息（网上理财信息、手机推送信息等）、保险公司和基金公司也为居民选择养老投资/理财产品提供了有效信息，如图14所示。表明在目前金融金融市场逐步多元化的背景下，居民对养老投资/理财产品选择的渠道也更加广泛。

进一步分析不同年龄段调查对象获取养老投资/理财产品渠道的差异可以看到，50岁及以上群体对于从银行获取相关养老投资/理财产品的依赖性要远远高于相对年轻的群体，同时对于亲朋好友的推荐也有较高的依赖，但对于网络信息、基金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渠道提供的养老投资/理财信息的信任或依赖远远低于其他群体，如图15所示。而中青年群体对于网络信息获取养老投资/理财产品有相对较大的关注，提醒当前金融产品的设计和推广应加强网络化建设；此外，基金公司在青年人中更受青睐，值得基金公司关注，而保险公司对于中年群体的吸引力则更强。这在一定程度上为养老金融产品的推广提供了一定的参考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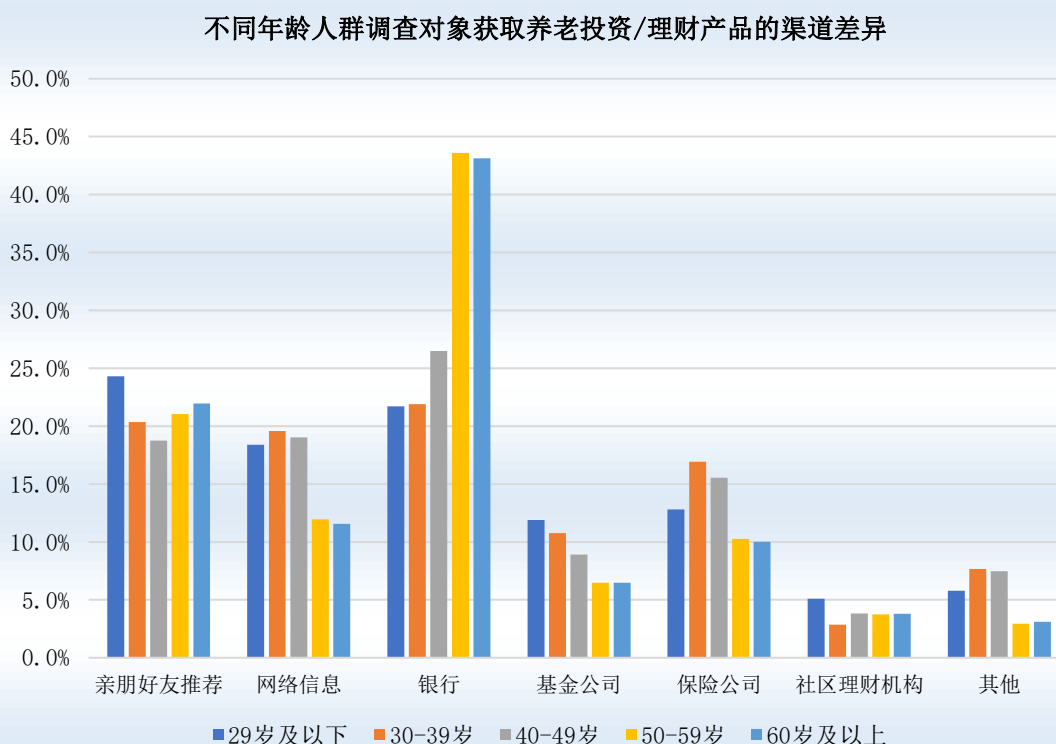


图 15 不同年龄人群调查对象获取养老投资/理财产品的渠道差异

2.3 养老金融及相关活动参与意愿情况

2.3.1 养老理财金额占比的意愿情况

居民愿意将多少比例的收入用于养老理财，从某种程度上反映了其对于养老金融活动的参与意愿与参与程度，也在一定程度上可以显示当前我国养老金融市场的发展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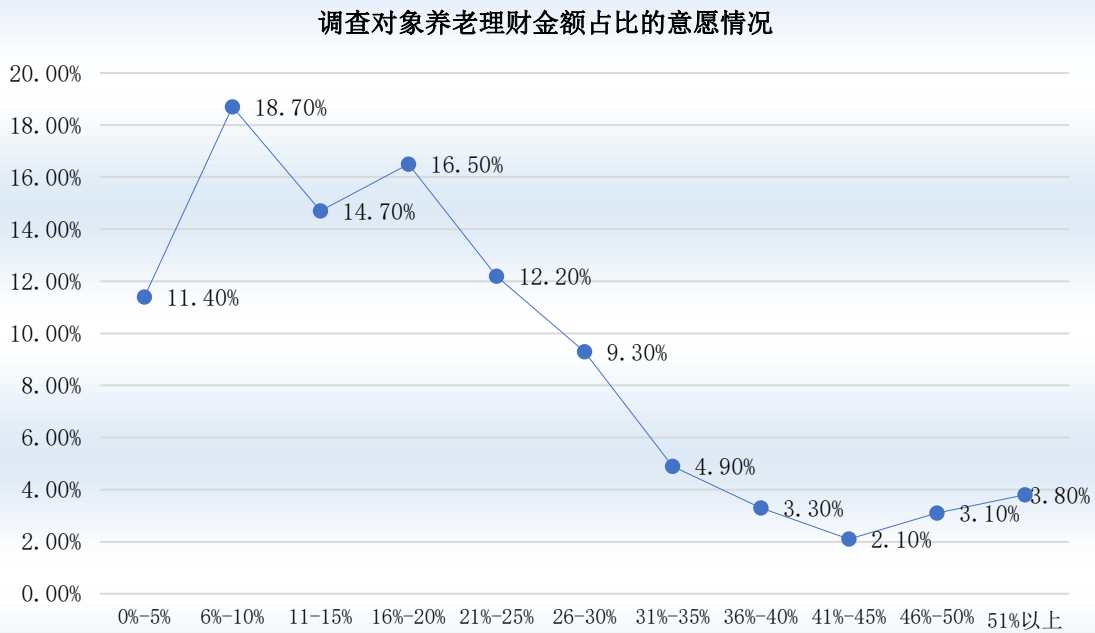


图 16 调查对象养老理财金额占比的意愿情况

调查数据显示，超过六成（61.3%）的调查对象愿意将收入 20%以内的额度用于养老投资理财，其中 11.4%的调查对象只愿意用收入的 0%-5%作为养老投资理财，18.7%的愿意用收入的 6%-10%进行养老投资理财。仅有不到四成（38.7%）的调查对象愿意用收入的 20%以上比例来进行养老投资理财，如图 16 所示。

从调查对象养老理财金额占比意愿的具体数值来看，如图 17 所示，调查对象养老理财金额占收入比例意愿的均值为 16.63%，中位数为 13%，整体占比分布呈现出左偏而非正态分布，因此中位数更具有代表意义。因此，调查对象养老理财金额占收入比例意愿主要在 13%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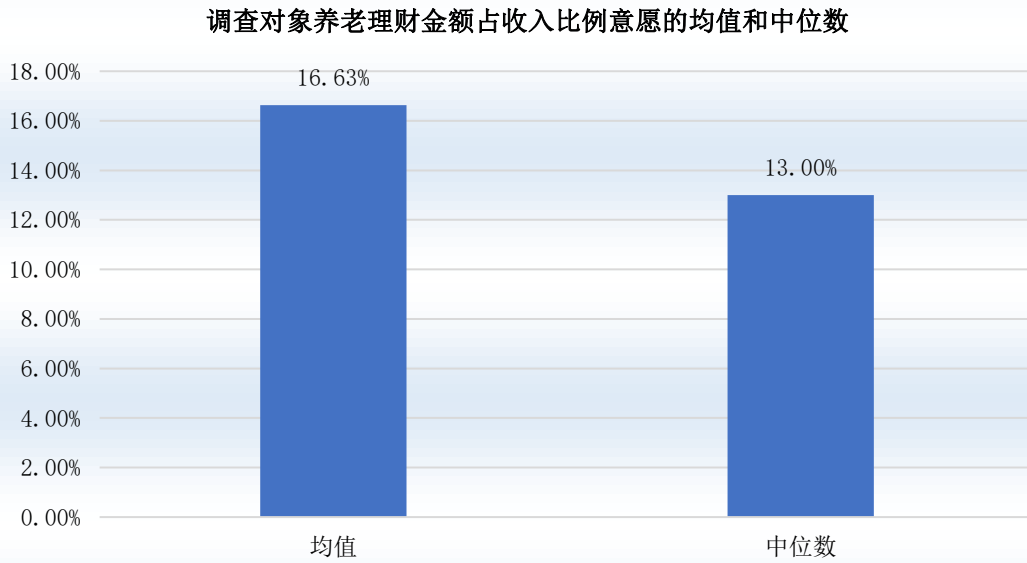


图 17 调查对象养老理财金额占收入比例意愿的均值和中位数

进一步区分不同年龄段人群养老理财金额占收入比例意愿的均值和中位数，50岁及以上的群体愿意支出的养老理财金额占其收入比例要高于49岁及以下的群体，如图18所示。其中，一方面可能是由于这部分群体对买房、子女教育等支出相对减少，具备更多的经济条件进行养老理财；另一方面可能是这部分群体即将或已经步入老年群体，对于提高老年生活质量有着更深刻的认知和需求，愿意用更高的收入占比来投资养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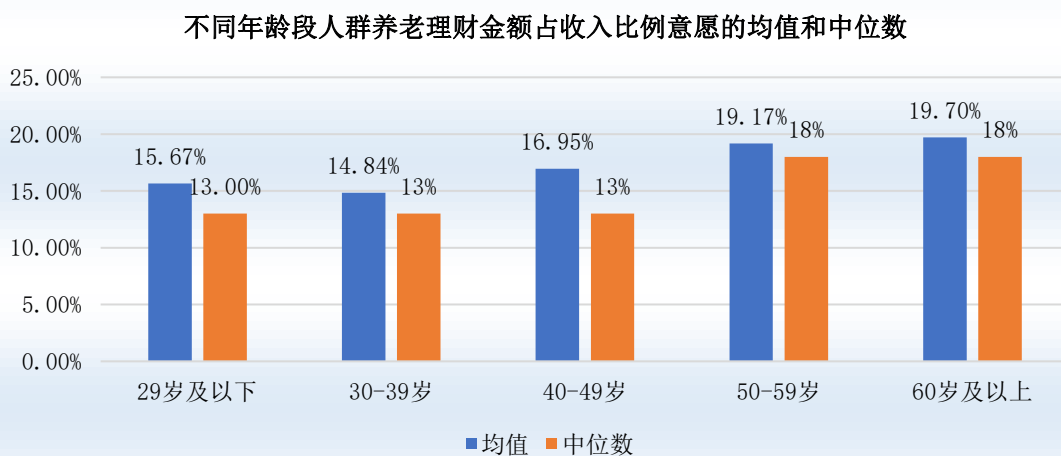


图 18 不同年龄段人群养老理财金额占收入比例意愿的均值和中位数

2.3.2 养老院养老的参与意愿

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程度的不断深化,传统的家庭养老方式已无法满足老人护理、医疗等更为专业和复杂的需求,社会化的养老方式如养老院养老等在我国逐步发展起来,并且成为我国养老行业当中重要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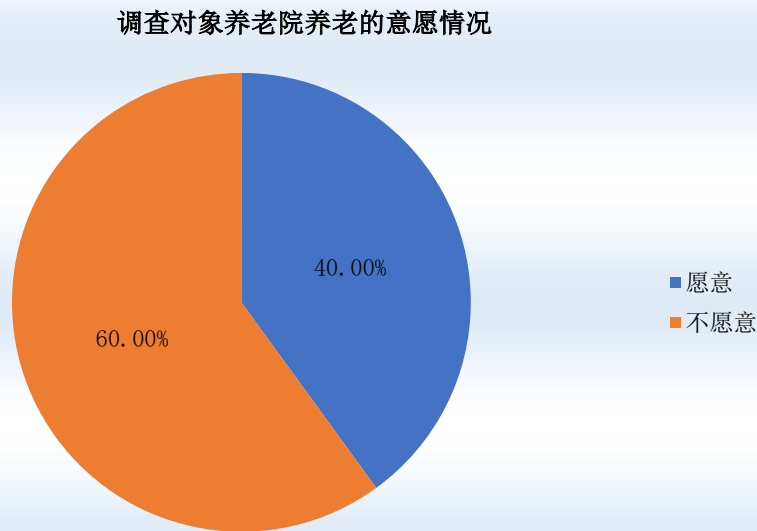


图 19 调查对象养老院养老的意愿情况

调查数据显示,目前有 40.0%的调查对象表示未来愿意在养老院养老(如图 19),这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我国居民对于养老院等社会化的养老方式已经有了相对肯定的认知,当然愿意在养老院养老并不代表着会选择在养老院养老,最终决定养老院养老选择可能还包括养老院的质量、费用等诸多因素。

从未来选择养老院养老意愿的人群特征来看,在年龄方面,随着年龄的增长,愿意选择养老院养老的意愿呈现出倒 U 型的趋势,年轻的人群选择未来到养老院养老的意愿不太强烈,中年群体可能由于面临着“上有老、下有小”的压力,养老院养老的意愿更加强烈,而随着步入老年,回归家庭的意愿则开始逐步强烈,所以老年群体选择养老院养老的意愿有所下降;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下降,不足 1/3,表明机构养老任重道远,如图 20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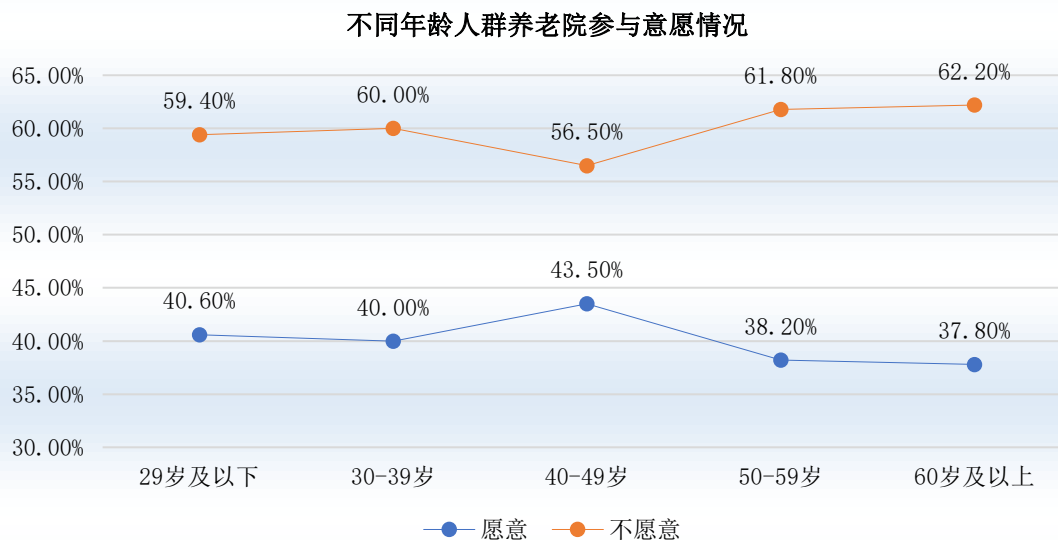


图 20 不同年龄人群养老院参与意愿情况

在受教育程度方面，总体来看，随着受教育程度的提高，调查对象愿意接受养老院养老的意愿呈现出增加的趋势，其中，本科级以上的调查对象中有接近一半的愿意接受养老院养老，而初中及以下的受教育人群中均不超过 40%，如图 21 所示。这在一定程度上可能是随着受教育程度的逐步提高，居民传统家庭观念更加弱化，更容易接受现代化的养老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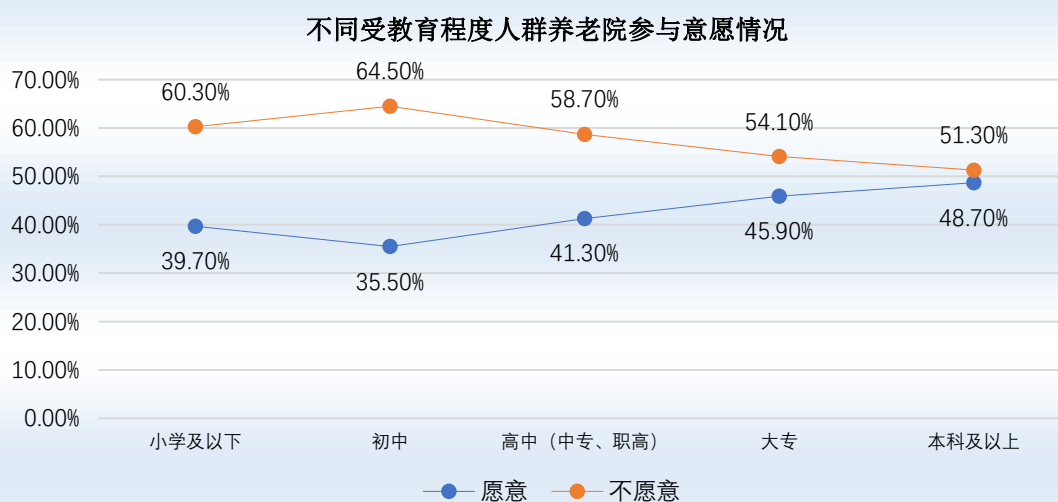


图 21 不同受教育程度人群养老院参与意愿情况

在收入方面，总体上呈现出随着收入水平的提高，居民接受养老院养老的意愿呈现上升趋势，这可能是由于费用是居民选择养老院养老的重要考虑因素，如图 22 所示。但是，月收入在 15001 元以上的人群则是个例外，这一人群选择养老院养老的意愿有所下降，可能是由于这部分人群可以通过较高的收入实现更加合意的养老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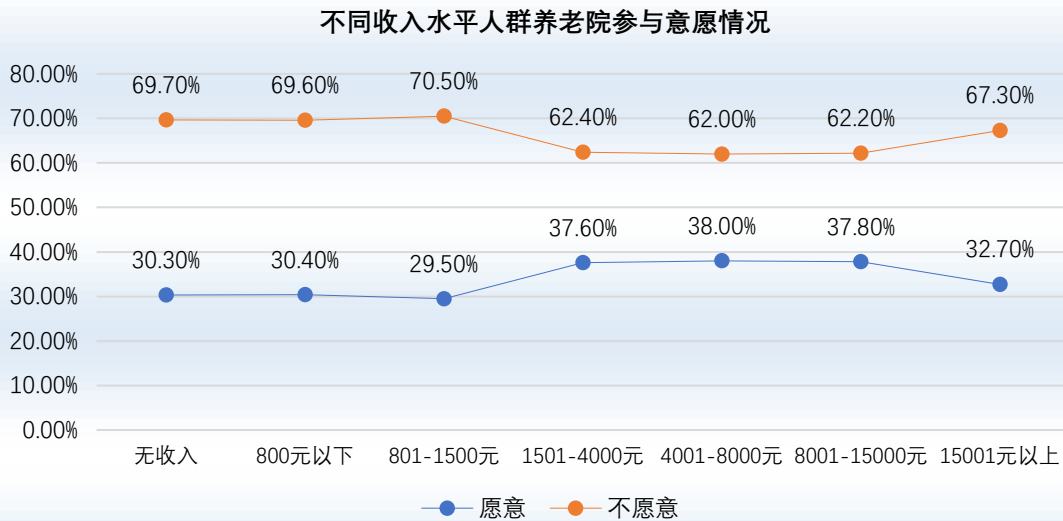


图 22 不同收入水平人群养老院参与意愿情况

从未来愿意选择养老院养老的支付意愿来看，目前有近一半（47.4%）的调查对象愿意支付的养老院费用在每月 2000 元以内，其中 18.4%的调查对象仅愿意支付每月 1000 元以内的费用，23.5%的调查对象愿意支付每月 2001-3000 元的费用，仅有 29.1%的调查对象愿意支付每月 3000 元以上的养老院费用，如图 2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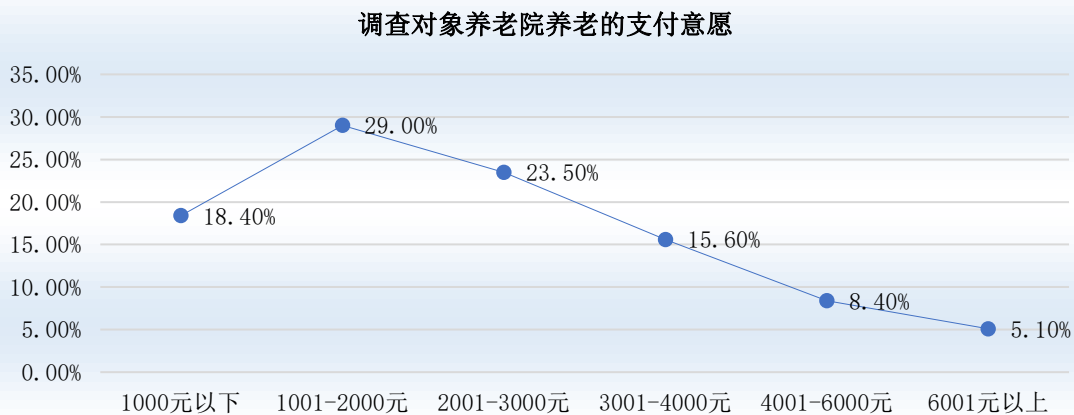


图 23 调查对象养老院养老的支付意愿

对于目前 60 岁以上的人群来说，不同养老金待遇水平决定着其养老院养老支付意愿的差异。表 4 数据显示，养老金待遇水平越低，老年人养老院养老的支付意愿相对较低，而养老金待遇水平越高，老年人愿意为养老院支付的意愿水平也越高，见表 4 所示。

表 4 不同养老金待遇水平的 60 岁以上老人养老院支付意愿差异

支付意愿待遇水平	1000 元以下	1001-2000 元	2001-3000 元	3001-4000 元	4001-6000 元	6001 元以上
800 元以下	29.8%	36.2%	19.6%	8.4%	3.6%	2.5%
800-1500 元	5.9%	37.5%	30.1%	14.0%	10.3%	2.2%
1500-3000 元	4.6%	25.8%	39.4%	16.2%	6.3%	7.6%
3000-5000 元	2.6%	23.3%	22.8%	29.1%	18.0%	4.2%
5000 元以上	0.0%	2.3%	18.6%	18.6%	20.9%	39.5%

区分不同年龄段人群养老院养老的支付意愿差异，如图 24 所示，年龄越高，对于养老院养老所愿意支付的养老院费用相对较高，其中 50 岁以上群体对于每月 3000 元以上的养老院费用支付意愿要高于 49 岁及以下人群。

不同年龄段人群养老院养老的支付意愿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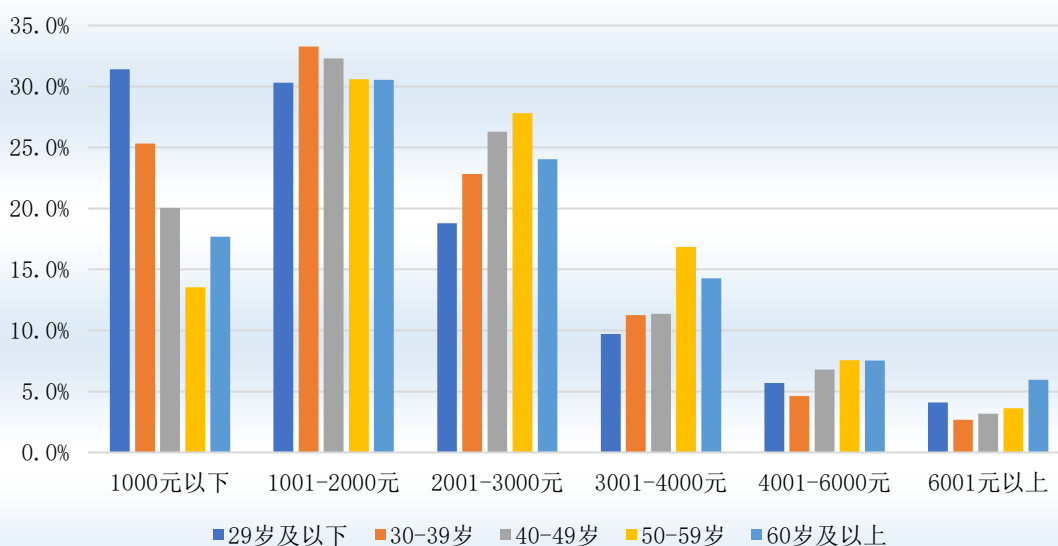


图 24 不同年龄段人群养老院养老的支付意愿差异

2.4 理财及其他金融消费的受骗情况

2.4.1 调查对象在理财及其他金融消费中受骗的总体情况

随着我国金融行业的逐步发展，发生在金融领域的犯罪活动也急剧增加，其中金融诈骗犯罪活动已成为危害最大的经济犯罪活动之一。

调查对象在理财及其他金融消费的受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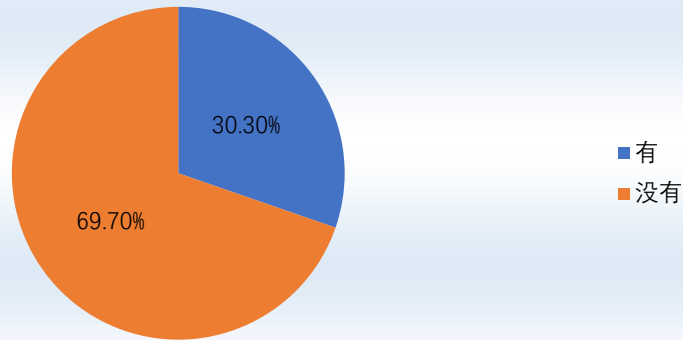


图 25 调查对象在理财及其他金融消费的受骗情况

调查数据显示，有 30.3% 的调查对象在理财及其他金融消费过程中有过上当受骗的经历，69.7% 的调查对象没有上当受骗的经历，如图 25 所示。从年龄分布上看，随着年龄的增加，调查对象在理财及其他金融消费过程中被骗的比重呈下降的趋势，但 60 岁以上被骗的比重仍高达 26.1%，如图 26 所示。

不同年龄段人口在金融消费中上当受骗的差异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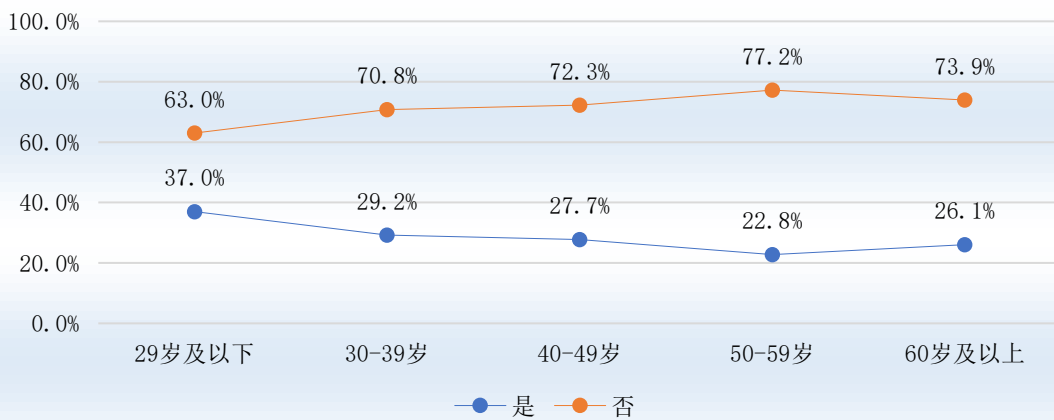


图 26 不同年龄段人口在金融消费中上当受骗的差异情况

2.4.2 调查对象在理财及其他金融消费中受骗的金额情况

在有上当受骗经历的调查对象中,58.3%的人上当受骗的金额在1万元以内,其中,31.9%的人上当受骗的金额在5000元以下;仍有41.7%的人上当受骗的金额在1万元以上,其中9.2%的人上当受骗的金额超过了10万元,如图27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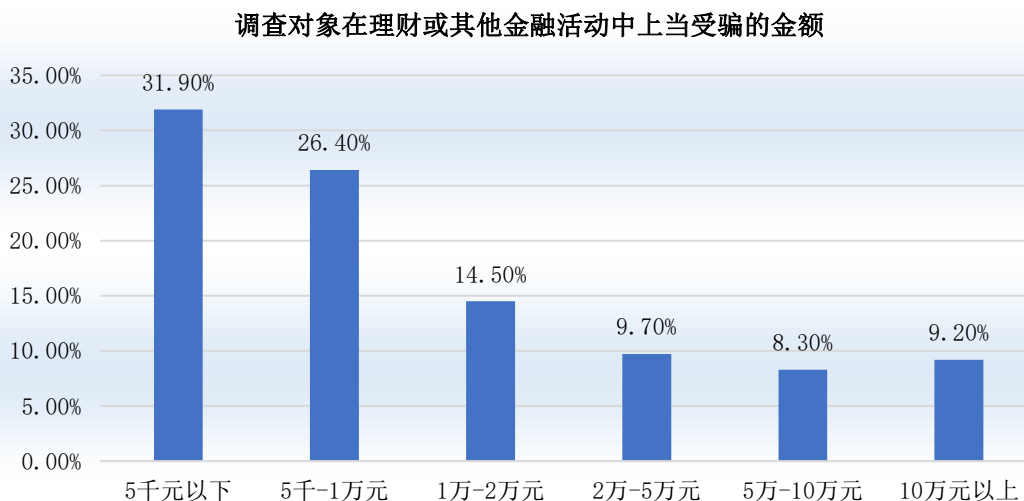


图 27 调查对象在理财或其他金融活动中上当受骗的金额

就不同年龄层在理财或其他金融活动中被骗的情况看,数据显示,49岁以下中青年群体在理财或其他金融活动中消费中上当受骗的金额相对较小,主要集中在1万元以内,而在1万元以上被骗人群的各年龄段中,50岁以上中老年占比均高于其他年龄段,如表5所示。

表 5 不同年龄段人群在养老金融活动中受骗金额的差异

年龄 \ 受骗金额	29岁及以下	30-39岁	40-49岁	50-59岁	60岁及以上
5千元以下	44.6%	41.1%	37.2%	27.1%	32.4%
5千-1万元	24.0%	28.8%	28.3%	27.3%	22.6%
1万-2万元	12.0%	11.3%	12.2%	14.3%	18.8%
2万-5万元	7.9%	8.3%	7.6%	10.4%	9.6%
5万-10万元	5.7%	5.7%	6.8%	10.0%	7.1%
10万元以上	5.9%	4.8%	7.9%	10.9%	9.5%

调查表明,目前金融领域的犯罪活动非常严峻,一方面反映了我国当前金融还存在着不少的漏洞,另一方面反映了广大居民的防金融诈骗的意识还有不足。

2.5 小结

2.5.1 养老储备意识初步具备，实际储备总量依然不足

根据调查结果，目前大部分居民总体上已经具备了提早进行养老储备的意识。从养老储备开始时间看，超过六成的调查对象都认为应在 40 岁以前就开始进行养老储备，而不是等到即将退休才开始储备，在很大程度上反映了居民相对良好的养老储备意识。与此同时也应该看到，尽管目前七成以上的调查对象反映出来的整个养老期间所需要储备的资金量在 100 万元以内，且近五成的认为仅需要 50 万元以内的储备，但目前仅有 16.2% 的调查对象的养老储备达到了自身所预期整个养老期间的养老储备需求，近七成的调查对象的养老储备金额均在 50 万元以内，且大部分的养老储备都在 10 万元以内。这一方面反映出目前我国居民的养老实际储备还有不足，另一方面，也表明我国养老金融市场还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2.5.2 养老储备方式日益多元，传统理财方式仍为主流

在我国金融市场逐步完善的背景下，养老金融产品也不断创新，呈现出多元化的趋势。从调查对象的选择来看，银行存款或银行理财、商业养老保险产品、股票或者基金、国债、信托、私募基金产品等多元化的养老金融产品都成为了广大居民的养老储备选择的方式，同时也有不少群体还没有开始进行养老储备。总体来看，传统的理财方式依然是居民养老储备方式的主流，银行存款或银行理财占据了养老金融将近 1/3 的市场，当然商业养老保障产品、股票或基金也成为居民养老储备的重要方式。可以预见，随着我国养老金融市场的逐步发展，多元化的养老储备方式也将更加受到广大居民的青睐。

2.5.3 养老投资决策日趋理性，产品安全稳健备受关注

金融产品决策的影响因素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反映出投资者的风险判断。从调查数据来看，调查对象目前进行养老投资/理财决策的最主要影响因素是安全稳健和保值增值，同时收益明确保证、灵活（可随时投入/取出）以及金融机构的良好信誉也都是居民进行养老投资决策的重要影响因素，而高收益并没有成为广大公民养老投资的最主要考虑因素，在其影响因素排序中排名第 6/8 位，表明广

大养老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相对比较稳健和理性，并不一味地追求高收益。

2.5.4 社会化养老方式被接受，整体支付意愿相对较弱

随着人口老龄化的加深，传统的家庭养老功能逐步弱化，在此背景下，养老院等社会化的养老方式逐步产生。从调查数据来看，目前调查对象对于养老院养老的接受程度相对比较高，达到了四成，尤其是受教育程度较高的以及收入较高的群体对养老院养老的意愿更为强烈。但从调查对象愿意为养老院支付的养老费用来看，近一半的调查对象愿意支付的费用在 2000 元以内，养老院养老的整体支付意愿相对较弱，这可能会导致养老院服务质量和费用的两难选择，在一定程度上限制养老院养老的最终选择。

2.5.5 养老理财意愿较为强烈，金融诈骗风险亟待防控

总体来看，调查对象获取养老投资/理财产品的渠道相对广泛并呈现出多元化的趋势，银行、网络、亲朋好友、保险公司、基金公司等是居民获取养老投资/理财产品的重要渠道，同时，有 95.5%的调查对象目前（或计划）通过不同的方式进行退休养老投资/理财，反映出了广大居民养老理财的意愿较为强烈。但与此同时，值得注意的是，有 30.3%的调查对象在养老金融理财和其他金融消费过程中有上当受骗的经历，且部分调查对象上当受骗的金额还相对较高。这提示我们当前必须严格防控金融诈骗的风险。

3. 调查对象养老保险参与情况及其总体认知

3.1 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参与及缴费意愿情况

个人税延养老金计划是三支柱养老保险体系中第三支柱，是构成完善的养老保险制度体系的重要的一环。个人税延养老金计划定位于成为那些不能参加第二支柱的自由职业者养老金的补充，或者为较高收入者在第二支柱养老金之外提供一个额外的养老储蓄计划。其特点是采取完全积累制模式，国家提供税收优惠，由个人主导，自愿参与，不受雇主影响。

3.1.1 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制度参与意愿

我国自上世纪就提出要研究推出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政策，十八届三中

全会对其进一步明确。2014 年的新国十条提出适时推出个人税延商业养老保险，保监会 2015 年工作规划明确提出年内实施该项政策试点。国家“十三五”规划也明确提出“发展个人税收递延养老保险”但到目前为止具体政策尚未出台。总体来看，政策层面对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制度的重视已经逐步明确。从参保者角度了解其对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计划参与意愿情况，有助于了解居民对于第三支柱的看法和认知程度，为推进第三支柱的建设提供理论支持与政策参考。

调查对象第三支柱个人延税养老金参与意愿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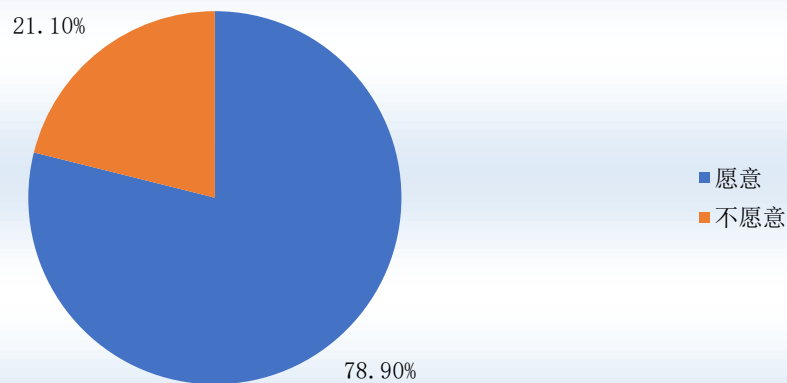


图 28 调查对象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参与意愿情况

为了解调查对象对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制度的参与意愿，课题组设计了“如果我国建立自愿性的个人养老金账户制度，允许你的工资在缴纳个人所得税之前向该账户缴费并进行合理投资，直到退休方可领取，您是否愿意参加？”的题目。调查数据显示，将近八成（78.9%）的调查对象表示愿意参加个人税延养老金计划，仅有 21.1% 的调查对象表示不愿意参加，如图 28 所示。

调查数据表明，我国居民对于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的参与意愿相对较高，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我国基本养老保险不断完善的同时，居民对于更高水平的养老保障有了新的需求，同时，随着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的不断推进，广大居民收入水平不断提高，也具备了个人参与更高水平养老保险制度的能力。

不同年龄人群第三支柱养老保险参与意愿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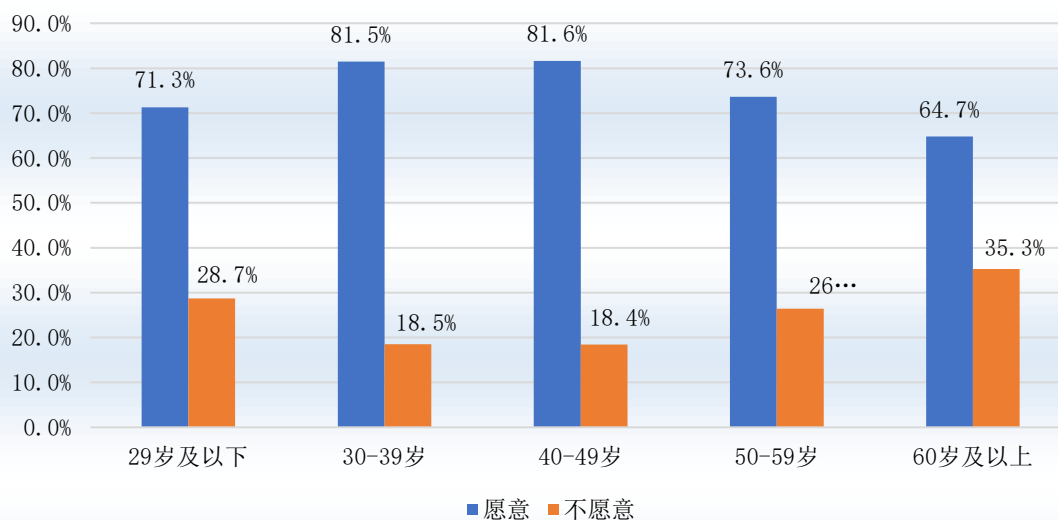


图 29 不同年龄人群个人税延养老金计划参与意愿比较

从不同年龄人群来看，个人税延养老金计划参与意愿呈现出倒U型的趋势。其中，中青年（30-49岁）人群较29岁及以下和50岁以上的人群的参与意愿更为强烈。其中，29岁及以下、50-59岁的被调查者参与意愿分别为71.3%、73.6%，而30-39岁、40-49岁的被调查者达到了81%。（见图29）这可能是由于29岁以下人群大都处于尚未工作的阶段，或者刚开始工作收入较低没有能力或没有考虑参与第三支柱养老保险，而50岁以后的人群大都对自己的养老生活做好了相应的规划，参与意愿也稍有降低。

不同受教育程度人群个人税延养老金计划参与意愿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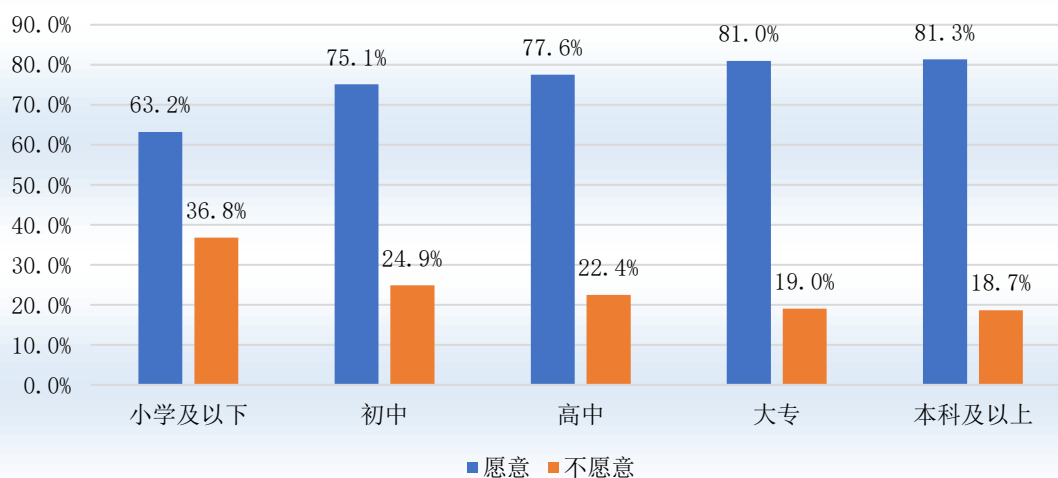


图 30 不同受教育程度人群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计划参与意愿比较

从不同受教育程度来看，随着受教育程度的提高，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计划参与意愿明显呈现出上升的趋势如图 30 所示，表明受教育程度对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计划的参与意愿有着重要影响。这可能是由于受教育程度越高，养老储备意识相对更为强烈，也可能是由于受教育程度高的人群通常收入水平也相对较高，有更多的能力和条件参与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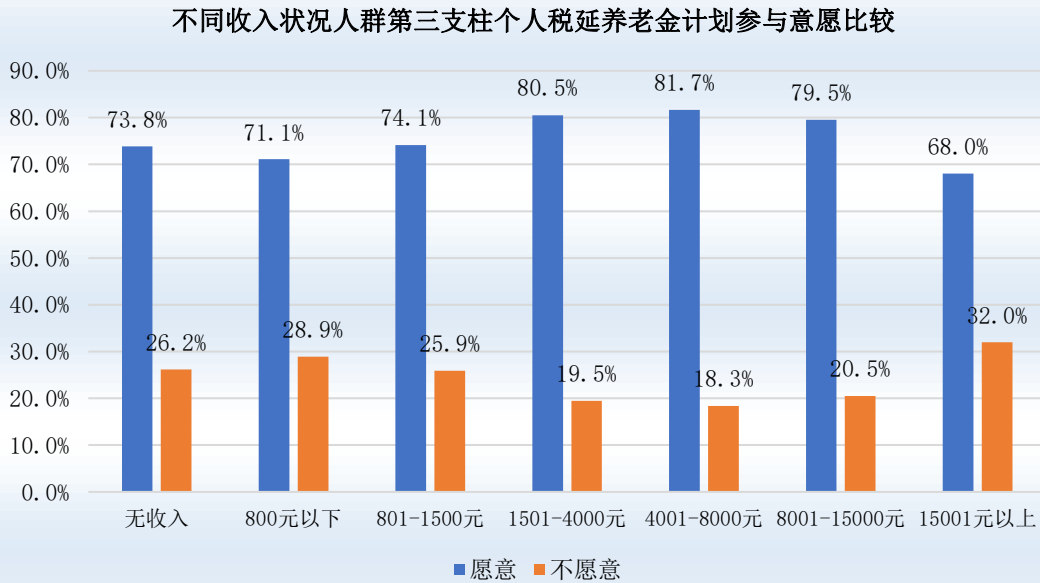


图 31 不同收入状况人群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计划参与意愿比较

从不同收入状况来看，不同收入的人群参与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计划的意愿也呈现出倒 U 型的趋势，中高收入的人群对第三支柱养老保险的参与意愿明显高于月收入在 1500 元以下和高收入人群(月收入在 15001 元以上)(见图 31)。这可能是由于低收入人群参与第三支柱养老保险的能力相对较弱，而高收入人群可以通过多元化的自主方式进行养老储备。

3.1.2 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计划的缴费意愿

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计划通常采用的是税前缴费的方式，享受税收优惠。税收优惠的额度确定是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制度建设的重要内容。通过对居民关于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计划缴费意愿的调查，有助于了解居民对于第三支柱的参与程度和投入意愿，为个人养老保险计划的制度设计提供数据支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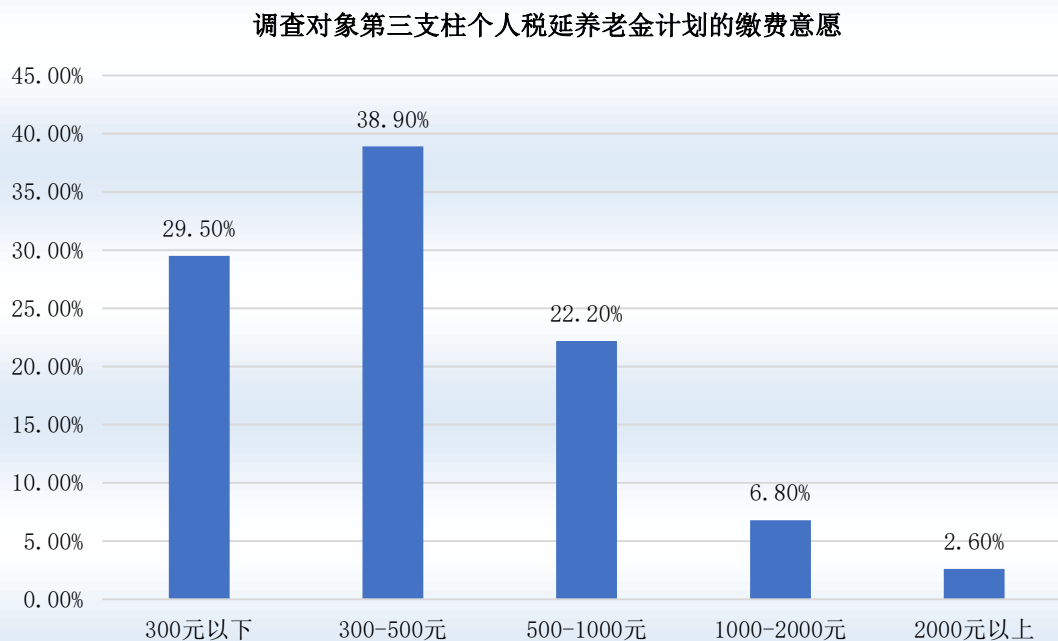


图 32 调查对象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计划的缴费意愿

调查数据显示，九成以上（90.6%）的调查对象愿意为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缴费的额度在 1000 元以下，其中 68.4% 的调查对象的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缴费意愿在 500 元以下，29.5% 的调查对象每月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的缴费意愿在 300 元以下，仅有 9.4% 的调查对象愿意每月为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缴费 1000 元以上（见图 32）。

3.2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的总体情况

3.2.1 不同类别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情况

随着改革开放以及计划经济的逐步瓦解，单纯依靠国家和集体的养老保险制度难以为继，社会化的养老保险制度开始出现并逐步完善 1997 年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决定》进一步提出建立社会统筹和个人账户相结合的养老保险制度，随后进行了一系列的改革；2009 年，2011 年分别建立起新型农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和城镇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并于 2014 年合并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2015 年国务院公布《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从 2014 年 10 月 1 日起对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进行改革，实现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并轨。至

此我国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基本上实现了制度上的全覆盖。但制度的全覆盖并不代表人群的全覆盖，为了解我国基本养老保险的参保情况，课题组设计了“目前，您参加了下列哪种社会基本养老保险？”，以了解我国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人群覆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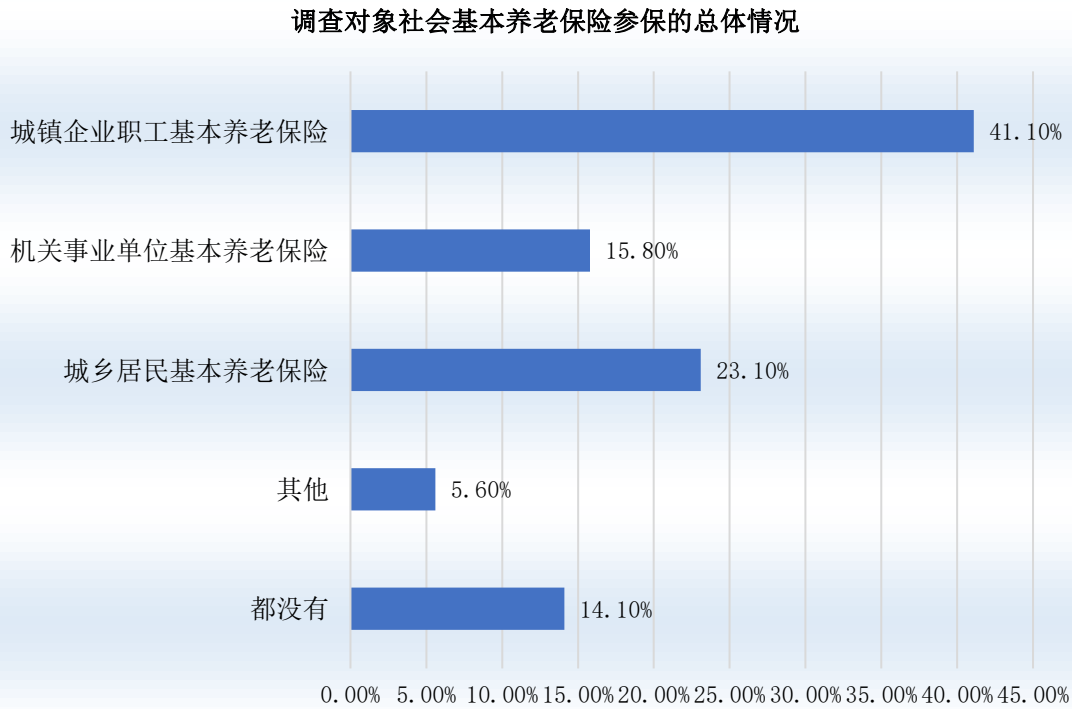


图 33 调查对象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的总体情况

调查数据显示，目前有 85.9% 的调查对象参加了不同种类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其中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有 41.1%，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的有 15.8%，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有 23.1%，还有 5.6% 的人群参加了其他类别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但仍有 14.1% 没有参加任何种类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如图 33 所示。

分析没有参加任何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人群，从年龄上看，有 44.1% 的人群在 29 岁及以下，这可能是由于这一群体中涵盖了相当大数量的在校学生等尚未就业的群体，但没有参加任何基本养老保险的人群中仍有 50% 以上的在 30 岁以上，如图 34 所示。这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我国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应保尽保的目标仍未实现。

没有参加任何基本养老保险的人群年龄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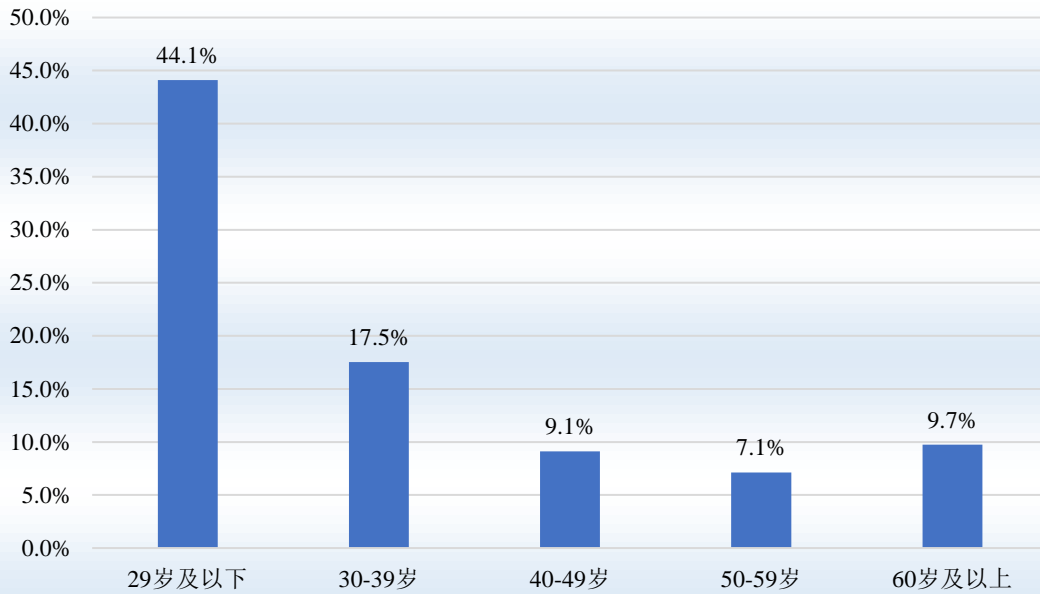


图 34 没有参加任何基本养老保险的人群年龄分布

3.2.2 基本养老保险待遇领取情况

基本养老保险的待遇领取情况在一定程度上反映的是基本养老保险的收支结构，也反映了制度赡养率。对基本养老保险待遇领取情况的调查，有助于了解我国基本养老保险的收入支出结构，从而为我国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改革提供参考。

调查对象是否开始领取基本养老保险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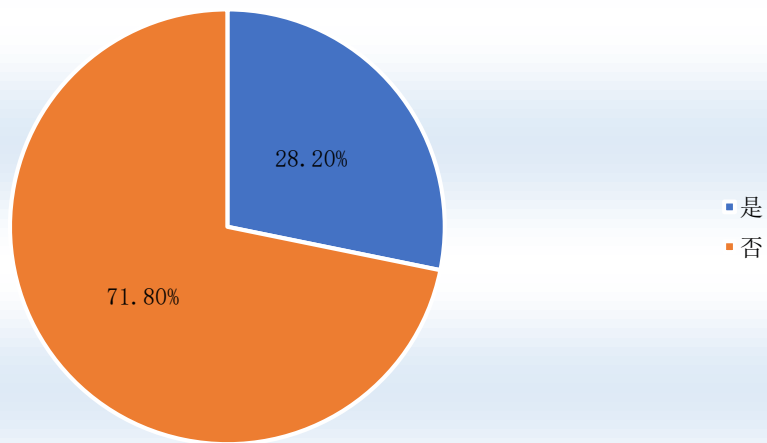


图 35 调查对象是否开始领取基本养老保险金

数据调查结果显示，目前有 28.2%的调查对象已经开始领取基本养老金，71.8%的居民还未开始领取基本养老金，如图 35 所示。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调查对象中，正在领取养老金和尚未领取养老金（即正在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比值为 39.3%，即为制度赡养率。赡养率数值越大，说明在人员结构上缴费人数越少，而需支付待遇的人越多，养老保险基金所面临的支付压力越大。

根据 2016 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数据计算，截止 2016 年底我国领取基本养老金的参保者已经累计达 25373 万人，正在缴费的基本养老保险参保者 63403 万人，官方统计的制度赡养率约为 40.0%，如前所示，微观调查数据的制度赡养率为 39.3%，与官方数据基本一致，也从一定程度上表明了微观数据的客观性。而且从趋势来看，制度赡养率比 2012 年提高了约 7 个百分点，说明我国基本养老保险所面临的支付压力在增加。

3.3 在职人员基本养老金待遇水平及退休年龄预期

3.3.1 在职人员对养老保险体系的预期替代率情况

为了解调查对象对与退休后养老保险待遇的预期情况，课题组设计了“退休后的养老保险待遇水平达到你退休前工资的多少会达到你的预期？”的题目，以直观了解调查对象对养老保险待遇水平的预期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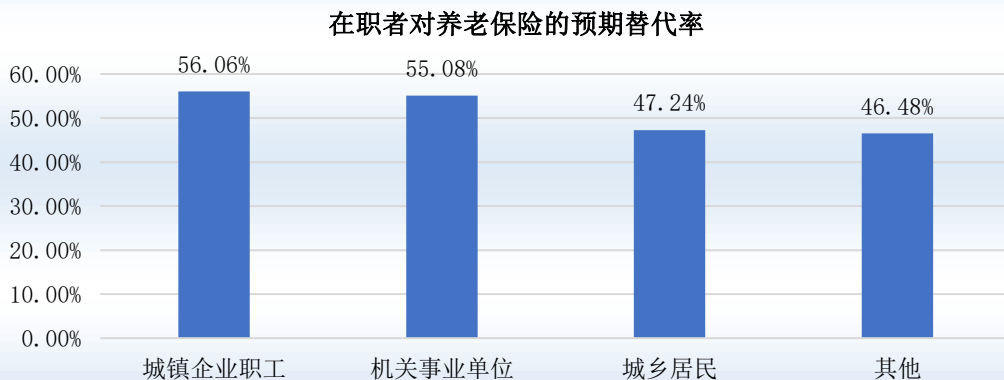


图 36 在职者对养老保险的预期替代率

调查数据显示，城镇企业职工和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对于整个养老保险体

系的预期替代率相对较高，分别为 56.6% 和 55.08%，这一预期替代率在我国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9.2% 的目标替代率范围之内，但高于我国目前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5% 的实际替代率。同时，这一预期替代率略高于 40%–50% 的国际警戒线，但与国际上通常认为的退休后达到 70%–80% 的替代率才能使得退休水平不下降的水平还有较大距离，这可能是由于被调查者的预期只是被调查者对基本养老保险的预期水平，而未涵盖其他层次或类别的养老金来源。事实上，在我国基本养老保险不断改革的背景下，居民对于养老保险待遇的预期不能仅仅依赖于基本养老保险制度，需要通过企业年金和个人养老保险制度加以补充，这些制度的完善不仅可以提高城镇企业职工和机关事业单位职工的养老保险待遇水平，还可以有效提高城乡居民和其他灵活就业人员的养老保险待遇水平。

3.3.2 在职人员对于领取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年龄的预期

基本养老保险领取年龄意味着退休职工可以享受养老保险保障的年龄。调查居民对该年龄的希望值，可以了解居民对养老保险和延迟退休等相关政策的具体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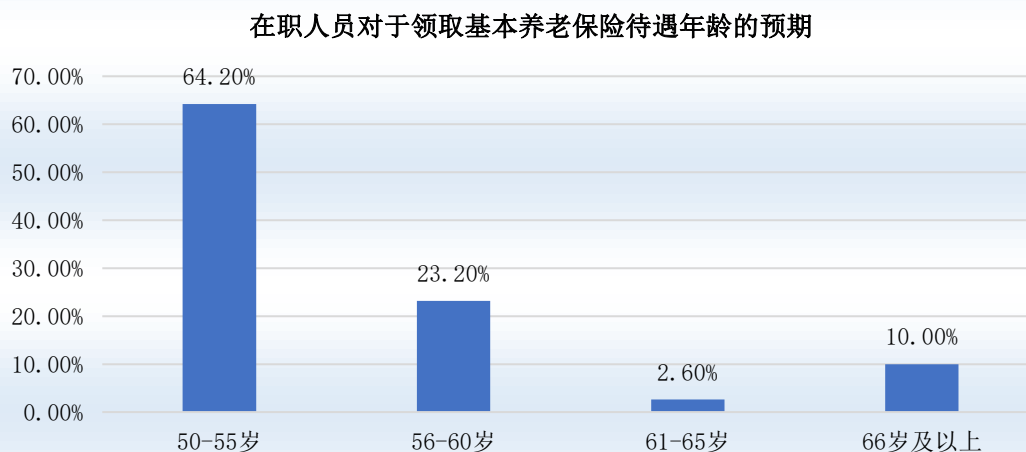


图 37 在职人员对于领取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年龄的预期

调查数据显示，目前近九成（87.4%）的调查对象希望在 60 岁及以前领取养老保险待遇，但与此同时，也有 12.6% 的调查对象愿意在 60 岁及以后才开始领取养老金（见图 37）。这表明在目前延迟退休的呼声不断高涨的情况下，尽管还

面临着较大的阻力，但仍有一些群体对于延迟退休政策表现出了积极的信号。

3.4 小结

3.4.1 第三支柱养老金参保意愿强烈，参保存在人群差异

从上世纪 90 年代开始，我国就提出了建立多层次养老保险体系的目标，但截止目前，我国养老金体系依然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为主体，企业年金制度进展缓慢，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制度方案尚未出台。近年来，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的逐步加深，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收支压力逐渐加大，而养老保险参量改革的空间有限，结构性改革称为多方关注的焦点。然而，在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的背景下，企业年金制度发展动力不足，因此，诸多的关注点开始聚焦到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本次调查显示，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的参与意愿相对较为强烈，近八成的调查对象表示愿意参加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制度，且中青年群体、受教育程度高的群体以及中高收入群体表现出对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制度更高的参与意愿，与此同时，有意愿的参保者缴费意愿多集中在每月 1000 元以内。这对于我国即将落地的第三支柱个人税延养老金制度而言，是一个非常积极的信号。

3.4.2 基本养老保险覆盖面尚待提高，制度赡养压力较大

随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建立以及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并轨的实现，我国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全覆盖的目标已经基本实现。但从我国基本养老保险的参保情况来看，剔除部分可能在校的学生，目前仍然还有相当大一部分群体没有参加任何类型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表明我国基本养老保险人群全覆盖的目标尚未实现，覆盖面仍有待提高。除此之外，调查数据显示，目前正在领取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和尚未领取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人群的比值为 39.3%，即将近 2.5 个在职人员缴费需要供养一位退休人员，而 2012 年有 3 位在职人员供养一位退休人员，目前的基本养老保险的制度赡养率提高给整个制度的收支平衡带来巨大的压力。

3.4.3 领取基本养老金年龄预期较低，延迟退休存在阻力

近年来，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的逐步加深，养老金制度的收支压力也快速增

加，加之一系列其他因素的影响，延迟退休成为学界和政界讨论的重点问题。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部长尹蔚民表示，我国将实行渐进式延迟退休，延迟退休方案将在 2020 年前出台。从本次调查数据来看，目前近九成（87.4%）的调查对象希望在 60 岁以前领取养老保险待遇，但与此同时，也有 12.6% 的调查对象愿意在 60 岁及以后才开始领取养老金。这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我国延迟退休年龄的方案会面临着不小的阻力，但与此同时，仍有 12.6% 以上的人群预期 60 岁以上才领取退休金，这在一定程度上对我国延迟退休政策的出台表示出了积极的信号。

4. 中国养老金融活动面临的潜在挑战及完善路径

目前乃至今后很长一段时间，我国将面临着人口老龄化的巨大挑战，同时，我国还面临着未富先老、未备先老的严峻局面。应对人口老龄化离不开金融的媒介融通作用，由此诞生了养老金融这一专门领域。近年来，我国养老金融事业发展取得了一系列的成就，养老金体系不断完善，养老金融产品也不断创新，为老年人的养老待遇水平的和生活质量的提高提供了有效保障。但与此同时，也应该看到，中国的养老金融活动仍面临着一系列的潜在挑战。

4.1 中国养老金融活动面临的潜在挑战

4.1.1 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存在压力，制度长期收支平衡面临挑战

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是我国养老保险体系中是强制性的公共养老金制度，由政府主导，目标是保基本。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的加深，基本养老保险制度面临着诸多的压力。一是制度赡养率高，给基本养老保险制度长期收支平衡带来压力。调查数据显示目前我国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赡养率已经达到 39.3%，比 2012 年上升了约 7 个百分点，养老保险缴费人群在减少，而领取养老金待遇的人群在增加，给养老金制度长期收支平衡带来巨大压力。二是我国养老金实际缴费基数不实的问题长期存在，降低了制度的长期收入。长期来看，这些因素将导致制度长期收支平衡受到挑战，一方面会增加政府的财政压力，另一方面也会降低个人养老保险待遇水平，从而影响老年生活质量。

4.1.2 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水平有限，多支柱养老金体系亟待完善

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目标是保基本，为广大国民提供基本的生活保障。从调查数据来看，目前我国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水平极其有限，离广大国民的预期还有很大的距离。根据国际经验，一个合理的养老金体系的目标不应仅满足保基本的目标，而应满足全覆盖、充足性和可持续的条件。我国自上世纪 90 年代也提出多层次的养老金体系目标，经过多年的改革和发展，我国基本养老保险制度逐步完善，第二支柱职业养老金和第三支柱个人养老金则发展缓慢，导致我国广大国民的退休待遇主要依赖于第一支柱基本养老保险，只能实现基本的生活保障，因此亟待完善我国多支柱的养老金体系，提高老年人的退休保障待遇。

4.1.3 养老金融储备总量仍有不足，多元化的金融产品尚待开发

总体来看，目前我国居民对于养老金融储备的意识相对较高，大多数居民都认为应该在 40 岁之前就开始进行养老储备，但从居民实际的养老金融储备总量来看，当前的养老金融储备离整个养老期间的养老金融储备需求还有较大的差距。与此同时，从广大居民的养老金融投资偏好来看，尽管大多数居民仍然依赖于银行储蓄等传统方式，但不同类别的人群的关注点存在差异，多元化的养老金融产品也受到了广泛关注，因此，金融机构需要根据不同群体的养老金融偏好和需求，不断开发出多元化的、满足不同群体需求的养老金融产品。

4.1.4 养老金融诈骗风险日益加大，金融监管和知识宣传需加强

影响广大居民养老金融储备的一个重要因素是金融市场上存在的诸多风险，其中因金融知识不足和监管问题而导致的金融诈骗风险在养老金融储备中尤为显著。调查显示出目前有相当大一部分人群在养老金融投资过程中有过上当受骗的经历，且不少群体上当受骗的金额还不小，这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了居民对多元化养老金融产品的信任度，从而使得居民对于银行等传统的理财方式更为青睐。为开发多元化的养老金融产品市场就应不断加大宣传力度，拓展居民的金融知识，同时，加大金融监管，强化金融诈骗的打击力度，降低养老金融的风险。

4.2 完善中国养老金融活动的政策建议

4.2.1 完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进一步提高保障范围和水平

目前我国已基本形成包含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为主，覆盖城乡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体系。但是在实际的覆盖面和待遇水平等方面面临着一系列挑战。未来一段时间的发展重点需要聚焦在两个方面：一是继续扩大基本养老保险覆盖面，实现应保尽保。一方面，要通过加强养老保险制度宣传，提高劳动者个人养老保险参与意识；另一方面，通过完善法律法规严格规范企业参保行为。二是科学合理完善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水平提升机制。我国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近几年一直持续增长趋势，截至2017年已实现连续13年连涨，但是这种待遇增长方式带有不确定性且存在不同制度之间的不公平性，因此完善基本养老保险待遇调整机制，满足各类群体尤其是低收入群体的基本养老保障需求。

4.2.2 推进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完善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

我国目前已初步建立起由社会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养老金（包括企业年金和职业年金）和个人储蓄性养老保险计划相互结合的养老“三支柱”体系。但是目前我国三支柱养老金体系发展并不均衡，第一支柱基本养老保险一支独大，第二支柱职业养老金进展缓慢，第三支柱个人养老金政策尚未落地。仅依靠保基本的第一支柱基本养老保险，难以为广大公民提供充足的养老保障待遇水平，因此必须完善我国三支柱养老金体系结构。一方面，完善我国企业年金制度，适当降低企业年金门槛，激励中小企业发展集合年金等方式，提高第二支柱职业养老金的参与率。另一方面，加快推进第三支柱的个人养老金制度落地，通过税收优惠等激励措施激励全体国民通过养老储蓄计划等方式补充第三支柱个人养老金，从而为不同群体提供补充的养老金制度选择，并通过优化投资组合提高资金运行效率，

4.2.3 渐进式延迟退休年龄，缓解养老保险制度赡养压力

提高退休年龄或提高领取退休金年龄是世界上许多国家应对人口老龄化的首要策略。无论从我国人均预期寿命大幅延长的实际情况出发，还是从国际经验出发，我国目前实行的退休年龄都是偏低的。过低的退休年龄会加大养老金制度

赡养率，不利于养老金制度的可持续发展。同时，随着健康水平的提高，延迟退休也具有客观的可能性。我国应该根据实际情况，借鉴国际经验，采取灵活的方式逐步延迟退休年龄或者领取退休金的年龄。

4.2.4 提高养老储备意识，优化养老金融市场环境

在人口老龄化和少子化的共同作用下，我国国民已经具备一定的养老储备意识，并且在实践层面上也进行了一定的养老储备，但是部分群体仍存在养老储备意识不足的问题，且对其严峻性的重视不够。因此还应进一步通过政府税收优惠以及媒体宣传引导，提高广大国民的养老储备意识。同时还应营造一个良好的养老金融市场环境，一方面，要加强政府对金融金融市场的监管，加大金融诈骗等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另一方面，要加强居民养老投资与养老理财知识的教育，规范养老金融行业的管理与运作。此外，还应出台相关政策以促进养老金融行业的规范性和标准化发展，提升公众对于养老金融行业的信心。

4.2.5 创新养老金融产品，满足多元化养老投资需求

总体来看，目前我国居民对于养老金融储备的意愿相对较为强烈，且不少居民已经开始进行了养老金融投资，但由于经济水平差异以及对风险认知的不同等因素的存在，不同群体对于养老金融产品的需求和偏好呈现出不同的特征。因此，只有市场上开发出满足不同群体需求的养老金融产品，才能更好地满足不同群体的养老金融需求。因此，广大金融机构应通过不同渠道随时跟踪了解广大居民的养老金融投资偏好，并在此基础上创新养老金融产品，从而刺激其进行有效的养老金融投资，满足不同群体的多元化需求。

CAFF50

中国养老金融50人论坛
china Ageing Finance Forum



中国|家庭|金融
调查与研究中心
SURVEY AND RESEARCH CENTER
FOR CHINA HOUSEHOLD FINANCE



中国养老金融50人论坛公众号
CAFF50 QR Code



中国养老金融50人论坛微信号
CAFF50 Wechat QR Code